



仁港永胜

协助金融牌照申请及银行开户一站式服务

网址: www.CNJRP.com 手机: 15920002080 地址: 香港环球贸易广场86楼 852 92984213 (WhatsApp)



正直诚信
恪守信用

《香港 SFC 9号牌 (资产管理 Type 9) 常见问题 FAQ》

Hong Kong SFC Type 9 Licence FAQ | 香港证监会第9类牌照常见问题解答

编制依据主要对齐SFC官方指引/手册与通函 (如: Licensing Handbook、FMCC、AML Guideline、Code of Conduct、年费/申请费等)。

香港证监会9号牌 | 香港证监会第9类受规管活动牌照 | SFC Type 9 License

本文由 仁港永胜 (香港) 有限公司 拟定，并由 唐生 (Tang Shangyong) 提供专业讲解。

点击这里可以下载 PDF 文件：香港 SFC 9号牌：资产管理牌照申请注册指南

点击这里可以下载 PDF 文件：香港 SFC 9号牌常见问题 (FAQ)

点击这里可以下载 PDF 文件：关于仁港永胜

常见问题解答 | 香港SFC 9号牌 FAQ

本文由 仁港永胜 (香港) 有限公司 拟定，并由 唐生 (Tang Shangyong) 提供专业讲解。

01 | 牌照定位与监管边界 (Type 9 Asset Management)

Q1 | Type 9 的法定定义与两大子类 (证券/期货管理；房地产投资计划管理)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1) 监管要点：

- Type 9 以“管理证券或期货合约”(及在某些情形下的房地产投资计划管理) 为核心；实务上通常要求你对客户投资组合拥有投资决定权/酌情权，而非仅执行指令或给建议。
- 是否触发监管还要结合：是否在港经营或主动向香港公众推销 (s.115 actively markets) 等因素评估。
- 2) 建议准备的文件/证据链：业务边界说明、客户画像与流程图、IMA/PPM样本、交易分配/估值/流动性/冲突/AML/记录保存制度与执行样本。
- 3) 高频RFI点：谁最终决策？如何授权？风控如何落地？外包/共享职能如何监督与审计？

Q2 | Type 9 的法定定义与两大子类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与补强证据链？

答：

- 踩坑：把“顾问/研究/执行”当“管理”；授权条款不清；没有端到端留痕（审批单/会议纪要/日志/抽样测试）。
- 补强：用“开户→授权→决策→交易→对账→估值→报告→投诉/事件”的证据链思维搭制度；关键控制点全部做成可抽查模板。
- 最少样本：近3个月决策记录/交易分配/对账闭环/估值复核；近12个月外包评估/AML独立审查/BCP演练/年度合规测试。

Q3 | “酌情权 (discretionary investment authority)”的监管口径与委任安排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SFC通常期望 Type 9 持牌人能行使酌情投资权，并在客户授权文件 (IMA/授权书) 中明确授予，且可追溯、可审计。
- 若仅提供建议或研究，可能更接近 Type 4；若仅执行客户逐笔指令，亦未必构成Type 9 (需按实际安排评估)。
- 证据链：授权条款、投资限制、交易审批与指令链说明、模型变更与再平衡规则 (如适用)。

Q4 | 酌情权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授权写了但实际“客户逐笔确认”；或反过来“实际全权管理但合同没写清”；指令链散落在微信/电话无留痕。
- 避免：统一指令渠道与记录模板；把“何时需要客户确认/何时不需要”写入SOP并在系统留痕；定期抽样自检。

Q5 | “全权委托账户 / 基金管理 / 模型组合”之间的界线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FMCC对基金管理及全权委托账户管理提出一系列运营与管治要求（估值、流动性、披露、利益冲突、风控等）。
- 模型组合（Model portfolio）若由管理人设定并在授权下执行，也常被视作资产管理场景，需要把模型治理（版本、回测、监控、偏离阈值、再平衡）做扎实。
- 证据链：IPS、模型治理文件、估值与报告机制、交易分配政策、对账与例外闭环。

Q6 | 全权/基金/模型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模型版本无控制；偏离阈值/再平衡无审批；估值/费用计算逻辑说不清；披露与实际操作不一致。
- 避免：建立模型变更审批与回滚；估值与计费独立复核；披露“按条款执行”，不要“写一套做一套”。

Q7 | “附带豁免（wholly incidental exemption）”与业务收费结构的影响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是否可依赖“附带豁免”与是否收取独立费用、是否构成主要业务、是否为从属服务等相关；若以AUM收费/独立管理费，往往更像独立资管业务。
- 建议：做“收费结构—业务性质—牌照映射”说明，避免误用豁免。
- 证据链：收费条款、业务说明书、客户服务流程、对外宣传材料审查记录。

Q8 | 附带豁免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把“豁免”当通行证；收费与宣传把自己包装成基金经理/资管公司，但文件又说只是从属服务。
- 避免：统一对外口径；对“可做/不可做”做红线清单；必要时先重构商业模式再申请牌照。

Q9 | 家族办公室（Family Office）是否需要 Type 9？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若仅服务单一家族内部、不向第三方提供资管服务，通常不需持牌；但一旦对外提供服务/收费/对外招揽，可能触发 Type 9 与 s.115 风险评估。
- 证据链：服务对象范围、收费安排、组织架构与资金来源、对外营销限制措施。

Q10 | 家办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名为家办，实为对外募资或管理多家非同族资金；对外路演/宣传造成“actively markets”。
- 避免：定义“客户边界”；合同与资金流证明“内部性”；营销材料设地理限制与合规审查。

Q11 | 私募股权（PE）/VC/对冲基金经理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若所管资产涉及证券/期货合约且管理人行使投资决定权，通常需要 Type 9；募资/分销可能触发 Type 1；提供意见可能触发 Type 4（视实际活动）。
- 证据链：角色分工（管理人/顾问/分销）、费用结构、授权链、披露与冲突控制。

Q12 | PE/VC/HF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把募资当“介绍”；把投资建议当“管理”；用侧信做差别待遇但无治理。
- 避免：把每一条业务链拆成“谁做什么、收什么费、对谁负责”，再映射牌照与制度。

Q13 | 管理另类资产（私募债、可转债、结构性票据）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关键是底层是否构成“证券/期货合约”，以及是否由管理人作投资决定；结构产品/衍生品叠加时，风控、估值与披露需要更强。
- 证据链：产品定性备忘录、对手方与估值框架、风险限额与压力测试、披露文件。

Q14 | 另类资产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估值来源不清；对手方集中度过高；费用与风险揭示不充分。
- 避免：建立价格源层级与独立复核；设集中度与信用限额；披露要与策略一致。

Q15 | 在香港以外管理，但向香港客户提供服务：是否会被视为 s.115 主动推销？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即便服务在境外提供，若主动向香港公众推销，可能触发 s.115 风险；评估要看目标受众、营销渠道、在港活动、香港联系方式/港币标价等。
- 建议：建立“跨境推销风险评估 + 合规红线清单”。

Q16 | 跨境推销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网站/社媒明确面向香港；在港办活动；使用香港代理推广但不控行为。
- 避免：营销材料审批、地理限制与免责声明；渠道协议+培训+抽查；把“可说/不可说”固化成话术库。

Q17 | Type 9 持牌人是否可附带进行 Type 1/2/4 等活动？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SFC允许在满足条件下“为资管目的从事从属活动”而不另牌照，但若形成独立交易执行/分销/建议业务，仍可能需要另牌照。
- 证据链：业务边界、费用结构、流程与人员职责、交易执行是否仅为管理目的。

Q18 | 附带其他活动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对外收费与宣传像券商/投顾；人员实际在做分销/撮合。
- 避免：把从属活动写清楚、做流程隔离；必要时直接申请组合牌照（1/4/9）。

Q19 | Type 9 与 Type 8（孖展）/Type 1（交易）边界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Type 9 是“管理”；Type 1 是“交易/分销/撮合”；Type 8 是“证券保证金融资”。边界不清容易引发利益冲突与资本/客户资产合规问题。
- 证据链：法律实体边界、合同边界、冲突登记、交易分配政策、对客户披露。

Q20 | 边界问题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集团内互相导流、返佣不披露；交易分配偏袒关联方；资金调拨侵蚀流动资金。
- 避免：冲突登记册+审批；集团协议与SLA；月度独立复核与抽样测试。

02 | 持牌结构与公司治理（LC/集团/共享平台）

Q21 | 持牌主体必须是公司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SFC发牌以持牌法团（LC）为主体，结构与实质经营（substance）是审阅重点。
- 证据链：股权穿透图、UBO说明、办公与人员配置、核心决策留痕。

Q22 | 持牌主体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空壳；关键职能全在境外；香港RO/MIC无法解释业务。
- 避免：把决策、风控、合规、记录保存放在可被监管触达的位置；形成董事会/投资委会议机制。

Q23 | 董事与RO安排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通常需至少**两名RO**覆盖每项受规管活动，并有足够权限与时间履职；治理与MIC分工要一致。
- 证据链：RO值勤表、职责说明、授权矩阵、会议纪要与升级机制。

Q24 | 董事与RO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RO名义在岗但不参与管理；值勤与备援缺失；职责写得漂亮但无执行证据。
- 避免：用月度RO监督报告、抽样复核记录、关键事件演练来“固化履职证据”。

Q25 | MIC与RO分工一致性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需按SFC MIC制度明确核心职能负责人，并确保RO对相关业务线具有实际监督与问责一致性。
- 证据链：岗位说明书、汇报线、授权矩阵、例会机制、KPI与整改追踪。

Q26 | MIC与RO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MIC名单与实际工作不符；关键职能外包但无监督；IT/风险无人负责。
- 避免：做“组织架构—流程—系统—记录”四位一体映射；外包纳入审计权与月度监控报告。

Q27 | 多牌照组合（1/4/9等）业务隔离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需在组织、信息隔离、收费披露、交易分配、关联交易方面设置冲突控制，避免不当诱导与利益输送（CoC与FMCC框架下尤关键）。
- 证据链：冲突登记册、交易分配政策、关联交易审批、营销材料合规审查记录。

Q28 | 多牌照隔离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同一团队既分销又管理；返佣不披露；交易分配偏袒自家产品。
- 避免：设“独立复核 + 抽样测试 + 披露模板 + 关联交易红线”。

Q29 | 与外部投资顾问/副顾问合作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要点：需明确谁有最终决策权、谁负责风控与对客户责任；外包/委任要尽调、SLA、监督、退出机制；FMCC也强调管理人对整体运作的最终责任。
- 证据链：尽调报告、合同条款（审计权/分包限制/BCP）、月度绩效与合规监控报告。

Q30 | 外部顾问/副顾问：实务常见踩坑有哪些？如何避免？

答：

- 踩坑：决策权实际外包但文件不承认；监督流于形式；数据与指令链拿不到。
- 避免：把“监督动作”制度化（例会、抽样、KPI、现场审计）；系统与数据接口写入合同并可演示。

Q31 | “至少两名RO”的硬性要求与可操作配置：监管要求/适用边界是什么？

答：

- SFC一般期望每项受规管活动至少**两名获批RO**负责监督；其中通常至少一名需是执行董事（Executive Director）并对该业务有实际管理与监督。
- 实务配置建议：
 - 1) **RO-A（前台投资/组合管理）**：负责投资决策、交易审批、投资限制与风险监控；
 - 2) **RO-B（合规/风控/运营）**：负责合规监控、冲突管理、估值与交易分配复核、外包监督与记录保存。
- 关键证据链：RO值勤/在岗安排、授权矩阵、投资委员会/风控委员会会议纪要、抽样复核记录（能证明“真监督”）。

Q32 | RO是否必须常驻香港？对“值勤/可触达”的监管预期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监管关注点不是“形式出勤”，而是能随时有效监督业务、对重大事件及时决策；RO需保持对业务与人员的持续管理与可触达。

- 建议做法：值勤表（含备援）、关键事件升级机制（T+0/T+1），并保存通话/会议纪要/审批记录来证明“实时管理”。

Q33 | MIC（核心职能主管）与RO并存：如何避免“名义MIC/名义RO”？

答：

- SFC强调管理层问责与核心职能负责人安排，组织架构、岗位职责、汇报线、授权矩阵需一致。
- 避免“挂名”的三件套：
 - 岗位说明书+授权矩阵（谁能批什么、限额多少、何时升级）；
 - 例会机制（投资/风险/合规例会及纪要）；
 - 抽样测试（合规/交易分配/估值/客户通讯的定期抽检与整改闭环）。

Q34 | 集团共享职能（共享合规/共享风控/共享IT）是否可行？监管怎么看？

答：

- 可以，但必须证明：持牌法团对关键职能仍保持最终责任与可监督性；共享不等于“失控外包”。
- 必备控制：服务协议(SLA)、KPI、审计权、数据与记录归属、信息安全、BCP/DR、退出计划；并能提供月度/季度监督报告样本。

Q35 | 董事会/投资委员会/风险委员会：SFC希望看到怎样的治理节奏？

答：

- 对Type 9，SFC常期待：
 - 董事会：至少季度；审阅财务资源、重大事件、外包监督、合规报告；
 - 投资委员会（或投委）：月度/按策略；记录投资主题、重大仓位、偏离限制与纠偏；
 - 风险/合规会议：月度；覆盖限额、例外、投诉、AML、系统事件、外包表现。
- 证据链：会议议程、材料包、纪要、行动项与责任人、整改完成证明。

Q36 | “关键人风险”(Key person risk) 在Type 9申请中如何解释与缓释？

答：

- 常见触发：团队过小、投资决策高度集中、RO兼任过多角色。
- 缓释方案：双RO分工、备援与授权链、交叉复核（交易分配/估值/合规）、权限分层、BCP、离职交接SOP、关键岗位替补计划。

Q37 | 独立性：合规/风控/估值复核必须完全独立吗？小团队如何达标？

答：

- 原则：关键控制需足够独立，避免自己做自己批。FMCC强调风险管理与控制的有效性，并期望有适当的独立审查/审计安排。
- 小团队可采用：
 - 同岗交叉复核 + RO-B最终复核；
 - 外包独立审查（年度/半年度）；
 - 董事会层面的独立监督与抽样检查。

Q38 | “合规文化”在SFC面谈/RFI中会怎么问？如何准备？

答：

- 典型问法：过去如何处理冲突？如何处罚违规？如何培训？如何确保销售/投资不凌驾合规？
- 准备要点：合规政策、年度培训计划与签到、违规处理流程、合规KPI、合规抽样报告、真实案例演练（匿名化）。

03 | 胜任能力（Competence）与人员要求

Q39 | Type 9 的胜任能力框架：SFC主要看哪三类能力？

答：

- 三类核心：
 - 行业经验（与资管/投研/交易/风控相关）；
 - 管理与监督能力（RO/MIC履职证据、团队管理与内控）；
 - 监管知识（SFO、Code of Conduct、FMCC、AML等理解与落地）。

Q40 | RO“相关经验年限”与“相关性”如何界定？

答：

- 关键是“相关性”：是否与证券/期货/基金/全权委托组合管理相关，是否承担投资决策或监督职责。SFC会结合履历、职务说明、交易/组合记录、推荐信综合判断。
- 建议：用“项目制证据链”写RO经验（策略、AUM、资产类别、风控框架、合规职责、重大事件处理）。

Q41 | 非本地/境外经验是否可用？需要补什么证据？

答：

- 可用，但要证明经验可迁移到香港受规管环境：
 - 提供雇主证明/推荐信、岗位说明、策略与职责描述、监管牌照背景；
 - 增补香港法规培训记录、内部制度落地参与记录。

Q42 | 考试（LE Paper）与豁免：Type 9常见要求与规划建议？

答：

- 多数情况下相关人员需满足香港证监会对认可资格/考试的胜任能力要求；若申请豁免，需用学历/资格/经验与监管知识证明支撑。
- 规划建议：先锁定RO候选人→对照Competence Guidelines→补足缺口（考试/课程/监督条件）。

Q43 | “受监督条件RO”(licensing condition) 在Type 9申请中怎么出现？如何应对？

答：

- 当RO经验或某些能力不足但可补强时，SFC可能附加条件：要求在特定时期内受另一名RO指导/监督。
- 应对：提前设计“指导计划”（每月复盘、联合审批、影子值勤）、并在90天内形成履职与改进记录。

Q44 | 投资经理/交易员/研究员/风控/合规：SFC期望最小团队配置是什么？

答：

- 没有统一“人数”，但SFC会评估：业务规模、策略复杂度、客户类型与风险是否匹配资源。
- 最小可行配置（常见小型资管）：
 - 投资（PM/研究）+交易执行/运营+合规/风控（可部分外包但须监督）+财务/FRR监控。
- 必备：关键职能不能“完全空缺”；外包必须有监督与审计权。

Q45 | 兼职/外包合规官是否可行？SFC关注点是什么？

答：

- 可行但高敏感。SFC关注：
 - 是否有足够时间与独立性；
 - 是否能覆盖监控、培训、抽样、报告；
 - 是否对业务有理解、能挑战前台。
- 建议：把外包合规的范围、频率、产出物模板写死，并由RO-B/董事会月度验收。

Q46 | 关键岗位“权限分层”要做到什么程度才算可交付？

答：

- 至少需要：
 - 投资决策权限（额度/品种/例外）；
 - 交易下单与审批分离；
 - 估值/费用计算与复核分离；
 - 客户沟通与材料发布审批；
 - 系统管理员权限与操作留痕。
- 输出：授权矩阵（RACI）、系统权限截图、审批流程图、例外升级SOP。

04 | 财政资源（FRR）与资本规划

Q47 | Type 9 的财政资源规则（FRR）：监管主要看什么？

答：

- 主要看：
 - 是否持续满足缴足股本/流动资本/速动资金等要求（视业务与牌照条件）；
 - 是否有持续监控与预警机制；
 - 资金是否“可用、无瑕疵、可证明来源”。

Q48 | 速动资金（Liquid Capital）日常监控：应建什么台账与预警线？

答：

- 建议建立：每日/每周速动资金计算表、主要调整项明细（应收应付、预付款、递延费用、关联往来等）、资金调拨审批记录。

- 预警：设置“监管底线 + 内部缓冲线（例如底线×1.2）”，触发时自动升级RO/董事会。

Q49 | 管理费收入不稳定/初创资管：SFC会怎么质疑财务可持续性？

答：

- 常见质疑：营运成本覆盖？现金流多久会断？AUM不达预期怎么办？
- 应对材料：12–24个月财务预测、保守情景（AUM/收入折半）、股东注资承诺、成本控制方案、备援融资安排（不影响FRR）。

Q50 | 关联方往来、借款、应收：对FRR有什么影响？如何避免踩雷？

答：

- 关联方应收、长期借款安排、非商业条件往来，可能被视为不可快速变现或存在扣减风险，从而侵蚀速动资金。
- 建议：减少复杂往来；若必须存在，确保条款清晰、可证明可回收、并在FRR计算中保守处理。

Q51 | 客户资产/资金是否可与公司资金混同？SFC红线是什么？

答：

- 红线：客户资产必须妥善分隔、对账、受托管/第三方控制（视模式），严禁挪用或混同导致客户受损。相关要求亦与Code of Conduct/Fund Manager Code的客户保护精神一致。
- 需准备：客户款项流程、对账机制、托管/银行安排、例外处理与补救SOP。

05 | FMCC（基金经理操守）与资产管理核心内控

Q52 | FMCC适用范围：哪些Type 9会被FMCC覆盖？

答：

- FMCC适用于从事基金管理及/或全权委托账户管理等相关活动的持牌人，对风险管理、估值、流动性、披露、外包等提出要求。

Q53 | FMCC下“对基金整体运作的最终责任”如何体现？

答：

- 即使部分职能外包（估值、基金行政、交易执行、IT），管理人仍需：尽调、选择、持续监督、审计权、退出方案，并对投资者承担最终责任。
- 证据链：外包尽调报告、月度KPI、例会纪要、抽样测试、年度外包评估与续约决策记录。

Q54 | 交易分配（allocation）与公平对待客户：SFC重点看什么？

答：

- 重点：同类策略/同类订单的分配是否公平、是否偏袒关联方/高费率客户、是否存在“先自营后客户”或“差别待遇”未披露。
- 必备制度：交易分配政策、例外审批、分配结果抽样复核、关联交易披露与登记册。

Q55 | 估值（valuation）与定价来源：SFC常见问法与准备要点？

答：

- 常问：估值政策？价格源优先级？难估资产如何估？谁复核？错价如何纠正与披露？
- 准备要点：估值政策（含层级）、独立复核、价格偏离阈值、错价处理SOP、NAV重算与通知机制。

Q56 | 流动性风险管理：对开放式策略/赎回安排有哪些硬要求？

答：

- FMCC强调流动性风险识别、监控与压力测试，赎回条款需与底层资产流动性匹配。
- 需准备：流动性分桶、赎回情景压力测试、闸门/侧袋/暂停赎回机制（如适用）及触发阈值与决策流程。

Q57 | 杠杆/衍生品/对手方风险：风控底座应包括哪些模块？

答：

- 至少包括：限额体系（杠杆、VaR/敏感度、集中度、对手方信用限额）、保证金管理、追加保证金与强平流程、模型风险管理、压力测试与回溯。
- 证据链：限额表、日监控报告、例外与纠偏记录、对手方尽调与评级更新。

Q58 | 个人账户交易/员工交易（PA dealing）：SFC关注点与制度要点？

答：

- 关注：内幕/抢跑/利益冲突；员工交易申报、预先批准、黑名单/观察名单、持仓报告与违规处理。

- 建议：员工交易系统/台账、月度对账、抽查与处罚记录。

Q59 | 利益冲突（Conflicts）登记与披露：需要做到什么颗粒度？

答：

- 颗粒度要能支撑“监管抽查”：冲突类型、涉及客户/产品、风险评估、缓释措施、批准人、披露方式与日期。
- 常见冲突：关联方产品、返佣/软美元、交叉交易、并行管理多基金、共同投资与分配。

Q60 | 软美元/研究服务/佣金安排：如何合规披露与控制？

答：

- 原则：确保以客户最佳利益为先，安排透明、可解释、可对账；披露佣金与研究服务的使用与政策，避免利益输送。
- 证据链：经纪商评估、佣金对账、研究采购记录、董事会审阅与年度总结。

06 | 客户、适当性与披露（适用于资管/全权委托/基金）

Q61 | Type 9是否需要做“适当性”（Suitability）？做多深？

答：

- 若你向客户推荐/建议或为客户管理组合，通常要确保产品/策略与客户风险承受能力与目标匹配，并做充分风险披露。
- 建议：KYC（财务状况、经验、目标）+ 风险画像 + IPS/IMA限制 + 定期复评（至少年度或触发事件）。

Q62 | 专业投资者（PI）客户能否“少做很多流程”？

答：

- PI可在部分合规要求上有不同安排，但不等于零要求；仍需冲突披露、记录保存、投资限制与授权清晰。
- 建议：PI认定资料（证明文件、有效期复核）、PI专用披露与豁免说明、客户确认书。

Q63 | 客户协议（IMA/基金文件）最低内容：SFC常抽查哪些条款？

答：

- 常抽查：授权范围、投资限制、费用与扣费机制、估值与报告频率、冲突披露、赎回/终止、投诉机制、数据与记录、外包/转委任安排。

Q64 | 费用结构（管理费/绩效费/认购赎回费）：披露要点是什么？

答：

- 要点：计费基础（AUM/NAV/承诺）、计费频率、绩效费计算（高水位/门槛/回拨）、费用上限、费用分摊、示例计算。
- 建议：在合同与披露文件放入“费用示例表”，避免误解与投诉。

Q65 | 绩效费（Performance fee）与回拨（Clawback）：如何写得合规又可执行？

答：

- 建议结构：
 - 高水位（HWM）+ 门槛（Hurdle）+ 结算周期 + 亏损回补机制；
 - 回拨触发条件、计算口径、支付/退还流程、披露与客户确认。
- 执行证据：绩效计算底稿、独立复核、客户对账单与通知记录。

Q66 | 客户报告（Reporting）频率与内容：最小交付标准？

答：

- 通常建议至少季度报告（或按协议）：组合表现、主要持仓/风险指标、重大变更、费用明细、对账与估值摘要。
- 投诉高发点：费用不透明、估值解释不清、回撤原因不披露。

Q67 | 营销材料（Pitch deck/网站/路演）合规审查：要建立什么流程？

答：

- 建议“发布前审批”：制作人→合规审查→RO/管理层批准→版本控制→归档；确保陈述真实、风险提示充分、过往业绩披露合规。
- 证据链：审批记录、版本号、发布渠道清单、撤回/更正记录。

Q68 | 过往业绩展示（Performance presentation）：常见违规与防线？

答：

- 常见违规：选择性展示、未披露基准与假设、未披露费用影响、模拟回测当真实业绩。

- 防线：GIPS式披露结构（即便不宣称GIPS）、统一模板、合规复核清单、数据源与计算可追溯。
-

07 | AML/CFT 与客户尽调（资管场景）

Q69 | Type 9是否必须遵守AML Guideline? SFC检查会看哪些?

答：

- 持牌人需建立有效AML/CFT框架：客户尽调、持续监察、可疑交易报告、制裁筛查、记录保存、培训与独立审查。
- 检查看：KYC完整性、风险评级逻辑、资金来源/财富来源（SoF/SoW）、持续监察与STR决策记录。

Q70 | SoF/SoW（资金/财富来源）在私募/高净值客户里要做到多深？

答：

- 以风险为本：高风险客户、复杂结构、跨境资金、PEP等需更深。
- 最小证据：收入/资产证明、交易路径、第三方文件（银行流水/审计报表/出售资产合同等）、解释性说明与一致性核对。

Q71 | PEP/制裁/负面新闻：筛查频率与复核机制怎么设计？

答：

- 建议：开户时全量筛查；之后按风险定期复核（高风险至少季度/半年），并设置事件触发复核。
- 证据链：筛查结果、命中处置、升级审批、持续监控报告与培训记录。

Q72 | STR（可疑交易报告）流程：SFC希望看到哪些“决策记录”？

答：

- 关键不是“报不报”，而是“为何报/为何不报”的可审计决策链：
 - 触发事件→初步调查→MLRO评估→决定→报送/不报送理由→后续监控。
- 输出：STR台账、调查记录、会议纪要、与前台隔离的保密控制。

Q73 | 外包开户/KYC给基金行政或第三方：是否可行？红线是什么？

答：

- 可行，但管理人仍承担最终责任：需尽调、监督、抽样复核、审计权、数据归属与退出计划。
 - 红线：关键判断完全交给第三方且你无法解释/无法取回记录/无法纠错。
-

08 | 外包、托管、基金行政与第三方管理

Q74 | 哪些职能适合外包？哪些绝对不应“失控外包”？

答：

- 可外包：基金行政、估值计算（但需你复核）、KYC执行、IT运维、部分合规监控。
- 不应失控外包：投资决策最终权、关键风控决策、重大事件处置、对监管的最终回应。

Q75 | 外包尽调（Vendor due diligence）最小清单是什么？

答：

- 最小清单：资质/牌照、财务稳健性、内控与审计报告、信息安全、人员与分包、BCP/DR、数据保留、合规记录、监管处罚史。
- 输出：尽调报告、风险评级、整改计划、续约评审记录。

Q76 | 托管（Custody）模式：SFC对客户资产保护的核心预期？

答：

- 核心预期：客户资产安全、隔离、对账、权责清晰；如自持钥匙/自托管风险更高，需更强控制与披露（若涉及虚拟资产另有额外要求）。

Q77 | 基金行政（Fund admin）错误导致NAV错报：责任与补救机制怎么写？

答：

- 责任：管理人对整体仍负最终责任；需有错价处理、纠正、投资者通知、赔付或补偿机制（视情况）。
- 证据：错价报告、根因分析、整改与复核、对外沟通记录。

Q78 | 外包合同中必须写入哪些“监管友好条款”？

答：

-
- 必备条款：审计权、监管访问与配合、数据所有权与可取回、分包限制、BCP/DR、KPI与违约、保密与信息安全、退出与迁移计划。

09 | 记录保存、数据治理与审计

Q79 | 记录保存年限与范围：Type 9最易漏的记录有哪些？

答：

- 重点范围：客户授权与KYC、投资决策记录、交易指令链、交易分配、估值与对账、冲突登记、外包监督、合规抽样、投诉与事件。
- 易漏：口头指令记录、模型参数变更、异常/例外审批、营销材料版本、WhatsApp/微信等通讯留痕。

Q80 | 电子通讯（WhatsApp/微信）能否用来谈业务？如何合规？

答：

- 可用但必须可归档、可检索、可审计；需公司政策、批准名单、留痕工具或导出机制、抽样监控与违规处罚。

Q81 | 内部审计/独立审查：小型资管如何满足FMCC对独立审查的期待？

答：

- 可采用外包独立审查（年度/半年度）+内部自检（季度）；关键是覆盖内控有效性并向董事会/RO报告。
- 输出：年度审查计划、抽样方法、发现与整改闭环、复核报告。

Q82 | 合规监测（Compliance monitoring programme）应覆盖哪些主题？

答：

- 建议至少覆盖：适当性、披露、交易分配、冲突、员工交易、AML、外包、估值、风险限额、客户投诉、营销材料。

10 | 跨境展业与 s.115 “actively markets”

Q83 | 什么行为会被视为“actively markets（主动推销）”？

答：

- SFC FAQ举例：频繁致电香港投资者推销；面向香港公众的媒体节目；针对香港投资者的互联网活动等。

Q84 | 网站/社媒如何降低“主动推销”风险？

答：

- 关键：不要“指向香港公众”。
- 措施：地理限制、明确免责声明、避免港币定价/香港联系方式/香港活动导流、对香港IP限制访问、营销内容合规审批。

Q85 | 使用第三方在港推广（introducer/affiliate）会否触发s.115？

答：

- 可能。s.115覆盖“由你或他人代表你”主动推销。需对第三方有合规约束、培训、审查与抽查。

Q86 | 境外基金经理来港路演/见客户：哪些场景最危险？

答：

- 危险场景：在港频繁会面、对公众路演、接受认购指示、提供具体建议或管理服务。
- 风险缓释：限定对象（PI）、限定频率、合规陪同、材料审批、明确不构成要约、并评估是否应持牌。

11 | 申请流程、表格、费用与RFI策略（概览）

Q87 | Type 9申请的“端到端”关键里程碑有哪些？

答：

- 1) 牌照架构/业务边界确定；
- 2) RO/MIC就位与胜任能力补强；
- 3) 制度文件包（FMCC/CoC/AML/外包/估值/分配等）；
- 4) 财务资源与资金证明；
- 5) 提交申请与持续RFI；
- 6) 面谈/补件；
- 7) 获批后开业准备与持续合规日历。

Q88 | SFC最常见RFI主题Top 10 (Type 9) ?

答：

- 业务模式与边界、AUM来源与目标客户、RO履职与值勤、投资流程与控制、风险管理、估值与分配、外包监督、AML框架、IT与记录保存、财务资源与预算。

Q89 | 面谈 (interview) 常见问法与“应答结构”是什么?

答：

- 常问：你们怎么赚钱？谁决策？如何监督？如何防冲突？如何确保公平分配？出事怎么办？
- 应答结构（建议固定模板）：政策→流程→系统→记录样本→抽样与整改（五段式），确保可验证。

Q90 | 获批后“开业前准备”(Day-1 readiness) 要交付哪些材料?

答：

- 最少：客户协议模板、KYC包、交易指令/分配/估值模板、合规日历、外包SLA与监督计划、RO值勤表、培训计划与记录保存机制。

12 | 基金/全权委托的专项场景（高频）

Q91 | 管理“基金 (CIS)”与“全权委托账户 (DMA)”合规差异在哪里?

答：

- 基金：投资者披露、估值与赎回安排、基金管理更重；
- 全权委托：客户协议 (Appendix式最小条款)、客户报告与指令链更重。FMCC对两者均有要求侧重。

Q92 | 共同投资 (co-investment) 与分配：如何避免争议?

答：

- 先制度后执行：共同投资政策、优先级规则、信息披露、审批与记录；确保不损害任何一方利益。

Q93 | 交叉交易 (cross trades) 是否允许？需要哪些控制?

答：

- 允许与否取决于客户授权与公平性；通常需披露、定价公允、独立复核、避免利益输送，并留存审批记录。

Q94 | 侧袋 (Side pocket) /暂停赎回 (Gating)：触发与治理怎么设计?

答：

- 需要在基金文件中明确：触发条件、决策机制、披露与通知、估值方法、解除条件；并准备情景压力测试与流动性评估。

Q95 | 估值争议与客户投诉：最稳妥的SOP是什么?

答：

- SOP：受理→事实核查→估值依据说明→独立复核→纠正/补偿→复盘与制度修订；全程留痕并向董事会汇报重大个案。

13 | 虚拟资产/数字资产（若Type 9涉VA资管）

Q96 | Type 9做虚拟资产基金/组合管理，会触发哪些额外合规关注?

答：

- 除FMCC/CoC/AML外，监管通常更关注：托管（冷/热钱包）、私钥管理、估值、市场操纵风险、交易对手与交易所风险、Travel Rule（如适用）、系统与网络安全证据链。

Q97 | 虚拟资产托管：SFC一般期待的“最低控制集”是什么?

答：

- 多签/权限分层、冷钱包为主、私钥生成/备份/销毁流程、访问审批、链上对账、第三方审计/渗透测试、应急处置与保险（如有）。
- 输出：流程图、权限矩阵、演示脚本、抽样对账记录。

Q98 | 虚拟资产估值：如何处理“多交易所价格不一致/流动性不足”?

答：

- 建立价格源层级、剔除异常价规则、成交量加权/中位数、流动性折价模型、独立复核与错价处理SOP。
- 证据：估值计算底稿、价格源记录、例外审批与披露样本。

14 | 持续合规与监管互动

Q99 | 持牌后最容易被SFC抽查的主题是什么?

答：

- 常见：财务资源（速动资金）、AML/KYC、交易分配与冲突、估值、外包监督、营销材料、记录保存与通讯留痕。

Q100 | 年审/年度合规计划：建议怎么排“合规日历”？

答：

- 合规日历建议包含：年度培训、年度独立审查、外包年度评估、业务连续性演练、员工交易年度复核、AML年度风险评估与抽样、客户KYC复评、董事会年度合规总结。

Q101 | 重大事项报告（重大事件/违规/系统事故/客户损失）：内部升级与对外沟通怎么做？

答：

- 先定义“重大”：影响客户资产、估值重大错报、数据泄露、系统中断、涉嫌舞弊等。
- SOP：T+0升级RO/董事会→启动调查→临时控制→对客户/对手方沟通→监管沟通→复盘整改。

Q102 | 投诉处理机制：SFC希望看到哪些“闭环证据”？

答：

- 受理记录、调查材料、结论与补救、客户沟通、根因分析、制度修订与培训；重大投诉上报董事会并纳入年度合规总结。

15 | 更多实务问答（高频细节）

Q103 | 能否把研究/信号服务当作“资管服务”收费？会触发哪些牌照边界问题？

答：

- 若只是研究与建议，可能更接近Type 4；若你实际代客户作出投资决定并执行，则更接近Type 9。需按活动本质、收费方式与合同授权判断。

Q104 | “量化策略/自动化再平衡”是否改变Type 9的合规重点？

答：

- 不改变“最终责任”，但会提高对模型治理、数据质量、回测与监控、异常处理与停机机制的要求；并需能解释模型决策与风险控制。

Q105 | 使用外部投顾信号（Signal provider）：是否构成转委任？

答：

- 若你仍保留最终决策权并进行尽调与监督，可作为外部信息来源；若你“照单全收”且无控制，实质接近外包决策，风险显著上升。

Q106 | 账户开立在券商/银行名下：你是否还需要对账与监督？

答：

- 需要。管理人仍需确保交易与持仓、现金、费用、估值等可对账、可复核，并对异常及时处置；对账频率与抽样强度按风险设定。

Q107 | “全权委托但客户要求逐笔确认”：会否改变监管定性？

答：

- 可能影响“是否真正行使酌情权”。若实际逐笔确认，可能更像建议或执行服务；建议在合同与流程中明确权限边界并保持一致。

Q108 | AUM规模很小（<USD10m）是否更容易获批？

答：

- SFC不以规模决定成败，关键在于：业务模式合理、资源匹配、内控可执行、RO胜任与财务可持续。

Q109 | 客户在多个司法辖区：KYC/制裁筛查用哪个名单？

答：

- 一般做法是采用覆盖面更广的全球制裁/观察名单体系，并结合香港监管期望；关键是风险为本与可解释。

Q110 | 数据隐私/客户资料跨境：SFC会从哪个角度问？

答：

- 主要从内控与客户保护角度：访问控制、加密、传输、外包与云服务管理、数据泄露响应与通知机制。

Q111 | 云服务（AWS/Google Cloud）能否用？需要哪些治理？

答：

- 可用但需：供应商尽调、数据分类、访问控制、日志与监控、BCP/DR、渗透测试、合约审计权与退出迁移计划。

Q112 | 交易系统/OMS/EMS：SFC更关心什么？

答：

- 更关心：权限分层、下单与审批、日志留痕、异常警报、风控限额、变更管理、灾备与可用性。

Q113 | “一人公司”能否拿Type 9？

答：

- 难度很高：两RO、监督与独立性、关键职能覆盖都会被质疑；除非你能提供非常强的外包+监督框架与可执行证据，但仍存在“关键人风险”压力。

Q114 | 投资限制（Investment restrictions）应写在协议还是内部制度？

答：

- 两者都要：协议/IMA写客户层面的硬限制；内部制度写组合层面与风控限额、例外审批流程，并确保系统/流程能执行。

Q115 | “最佳执行”（Best execution）在Type 9如何体现？

答：

- 体现为：经纪商选择与评估、交易成本与滑点监控、异常成交复核、交易政策披露与定期检讨。

Q116 | 与关联券商/关联交易所合作：披露与冲突如何处理？

答：

- 需披露关系与潜在利益，建立经纪商选择标准、费用对比、独立复核与董事会审阅；关联交易纳入冲突登记册并可审计。

Q117 | 收费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需要哪些授权与对账？

答：

- 必须在文件中明确授权、扣费频率与计算方式；扣费需对账、复核、并在报告中透明呈现。

Q118 | 客户赎回/终止：对组合平仓与费用结算应如何写？

答：

- 明确：赎回/终止通知期、估值日、费用结算、未实现损益处理、未结算交易处理、争议解决与投诉路径；并确保流程留痕。

Q119 | 客户指令与“例外处理”：如何避免事后扯皮？

答：

- 任何例外（超限额、非标准定价、特殊费用）必须：书面化、审批化、披露化、归档化；并在合规抽样中重点检查。

Q120 | 最容易导致牌照申请被拖延的Top 5原因？

答：

- 1) RO胜任能力证据不足/角色不清；
- 2) 业务边界与收费结构不清，牌照映射不一致；
- 3) FMCC制度缺失或不可执行（估值/分配/外包/风控）；
- 4) AML框架薄弱、SoF/SoW与持续监察无法落地；
- 5) 财务预测与速动资金监控机制不清、资金来源证明不足。

16 | 牌照申请路径、表格、官费与WINGS递交 Q121–Q140

Q121：申请SFC 9号牌（Type 9）通常走什么申请路径？

A121：一般是以法团（Licensed Corporation, LC）为主体向SFC申请获发牌照，同时同步提名至少两名负责人员（RO）并安排相关持牌代表（LR）；如申请人属于认可机构（Authorized Institution）则以注册（Registered Institution, RI）路径处理。实务上多为新设或存量公司申请新增Type 9，关键在于：业务模式是否构成“资产管理”及是否具备可被授权/委任的酌情投资管理权（discretionary authority）。SFC对Type 9一般期望持牌法团能行使对客户账户/投资组合的酌情管理权。

Q122：Type 9 的法定定义是什么？“资产管理”在监管上如何界定？

A122：Type 9（资产管理）在SFO附表5下涵盖对证券或期货合约的管理（以及房地产投资计划管理等情形）。监管实务上，若你对客户资产/组合有酌情权进行买卖/调仓/配置决策（并以管理费、业绩费等方式收费），通常会落入Type 9范畴；若仅提供建议、研究或投顾意见而不具备酌情权，可能更偏向Type 4/5（视产品而定），但需结合实际权限、合同条款、交易指令流程判断。

Q123：申请Type 9需要通过哪个系统递交？

A123：SFC的WINGS平台用于递交牌照申请、通知、年费缴付等；申请人需在WINGS上提交相应表格、附件与声明，并按系统要求上传文件及缴付申请费。

Q124：新申请（法团）通常要递交哪些核心表格？

A124：一般包括：Form 1（法团申请）、Forms 5/6（个人申请与RO相关）、相应Supplements（补充表）、Questionnaires（问卷）及支持文件（如业务说明书、合规制度、财务预测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履历与适当人选证明等）。SFC在其“Application procedures”页面对新牌照申请需提交的表格组合有明确列示。

Q125：RO提名有什么硬性要求？申请时要提名几个RO？

A125：一般要求每个受规管活动至少两名RO以确保持续监督与值勤安排。申请阶段就需提交RO相关表格与支持文件（胜任能力、经验、考试豁免/资格、职能分工、值勤表、监督链条等）。若RO承担多项RA或兼任核心职能主管（MIC），需额外说明潜在利益冲突、时间投入与控制措施。

Q126：申请费（官费）大概有哪些？能否按“每项受规管活动”计费？

A126：SFC的牌照费用通常按“每项受规管活动（per RA）”计收。以法团申请新增Type 9为例，申请费表会列明：法团申请、个人作为LR、以及LR晋升/获批为RO等不同费用类别，且均为按RA计。具体金额以SFC《Licensing Fees》为准。

Q127：Type 9 的法团申请费、LR申请费、RO申请费分别是多少？

A127：按SFC《Licensing Fees》（文件日期显示为2011年6月1日版本）列示：

- 法团新增Type 9：**HK\$4,740 / 每项RA**
- LR申请（Type 9）：**HK\$1,790 / 每项RA**
- RO申请（由LR获批为RO或相关变更）：表内另列相应类别与费用
实务上仍应以WINGS缴费页面与SFC最新费用表显示为准。

Q128：年费（Annual fee）怎么收？什么时候缴？

A128：年费一般按每项RA、并区分法团、RO、LR等主体类别收取；通常在牌照获批后进入年度周期缴费。若涉及新增/减少RA、变更角色、停牌/撤牌等，费用处理会按SFC规则与系统提示执行（例如减少RA可能涉及少量行政费用）。建议在获批后建立“年费与申报日历”，避免逾期导致纪律风险。

Q129：如果公司原本已持Type 1/4，现在新增Type 9，算“新申请”还是“变更/新增受规管活动”？

A129：通常属于“现有持牌法团新增受规管活动（Variation / Addition of RA）”路径，仍需提交相应申请表、补充表、业务说明、人员与系统/合规文件，并缴付新增RA的申请费（按每项RA计）。费用表对“variation of regulated activity”类别有列示。

Q130：申请文件里最容易被SFC追问的“前10类问题”有哪些？

A130：常见包括：

1. 业务是否确属Type 9（酌情权证据、授权链条）
2. 管理资产类型（证券/基金/私募/衍生品）与边界
3. 客户类型（PI/零售/海外）与适当性框架
4. 投资流程与风控（投委会、限额、估值、流动性）
5. 托管安排与资产隔离
6. 外包（管理人/行政/IT/交易执行）治理
7. AML/KYC与制裁筛查落地（含持续尽调）
8. 利益冲突管理（自营/关联方/软佣金/回扣）
9. 财务资源与持续经营能力
10. MIC与三道防线职责划分、RO值勤安排

Q131：申请材料的“业务说明书（Business Plan）”通常要写到什么颗粒度？

A131：建议达到“可落地运营”的颗粒度：产品/账户类型、目标客户、投资授权、投研与交易、估值与NAV、风险限额、杠杆与衍生品使用、异常与止损机制、投后监控、费用与收费模型、投诉处理、记录保存、外包清单与KPI、系统权限、冷/热钱包（如涉及虚拟资产）、以及关键岗位职责矩阵（RO/MIC/MLRO/交易/风控/运营）。

Q132：申请阶段是否需要提交合规手册？至少要有哪些制度？

A132：建议至少包括：

- AML/CFT制度（客户尽调、持续监控、STR流程、制裁筛查）
- 客户适当性/合适性与分类（含PI认证）
- 利益冲突管理、个人账户交易、礼品款待政策
- 投资与风控政策（限额、估值、流动性、杠杆）
- 外包管理政策（尽调、合同、监控、退出）
- 资料与记录保存、数据安全与权限管理
- 投诉与事件上报、合规培训与年度审查

Q133：SFC对“酌情管理权”证据通常看什么？

A133：重点看：客户合同条款（授权范围、限制、可委任/再委任）、下单与审批流程、交易指令来源（是否客户逐笔指示）、组合管理/再平衡记录、投资建议到执行的链路、费用收取方式（AUM fee/Performance fee）及内部授权矩阵。若你名义上“管理”，但实际上逐笔交易均需客户确认，可能更像投顾而非资产管理，需谨慎界定。

Q134：申请过程中SFC是否会要求面谈？面谈一般问什么？

A134：不少Type 9申请会被安排沟通/面谈或书面RFI。典型问题围绕：业务边界、投资流程、风险管理、托管与资产隔离、利益冲突、AML/CFT、人员胜任力、MIC职责、以及合规资源是否足够等。建议准备“面谈题库+证据链”，做到每个答案都能回指到制度条款与记录样例。

Q135：处理时间一般多久？哪些因素会显著拉长？

A135：处理时间受资料完整度、业务复杂度、是否涉及跨境客户/复杂产品（衍生品、杠杆、结构性产品）、外包比例、RO经验与考试豁免情况、以及SFC RFI轮次影响。最常见的拉长原因是：制度“写得像模板但无法落地”、投研与风控职责不清、托管/资产隔离安排不清晰、以及关键岗位（RO/MIC/MLRO）不满足胜任力。

Q136：申请被“退回/搁置”的常见原因有哪些？

A136：常见包括：表格信息不一致、附件缺漏（组织架构、股权穿透、董事/股东尽调）、RO履历与胜任力证据不足、业务描述与RA不匹配、合规制度缺关键要素（持续尽调、利益冲突、外包治理）、财务预测缺合理假设、或对关键风险（估值、流动性、集中度）无控制措施。

Q137：WINGS里“Form 1、Form 5、Form 6”分别是什么作用？

A137：简单理解：

- **Form 1**：法团新牌照申请主体信息、业务与控制人信息等
- **Form 5/6**：个人申请/牌后个人相关申请（含RO/LR）

SFC在“Application procedures”对各类申请需提交的表格组合有明确说明；WINGS也会提示适用表格。

Q138：申请阶段如何证明股东/董事“适当人选”(Fit and Proper)？

A138：通常需要：身份证明、无犯罪/无破产/无监管处分声明、履历与资历、资金来源（SoF/SoW）解释、关联企业与实际控制人穿透、以及是否存在与受规管活动不相称的风险（如高风险业务、重大诉讼、负面新闻）。如涉及成为/继续成为“主要股东（substantial shareholder）”，还可能触发SFO下的额外审批/通知要求。

Q139：申请材料里“股权穿透图”应画到什么层级？

A139：建议穿透到最终自然人受益人（UBO），并标注：持股比例、投票权、董事委派权、协议控制（如有）、以及各层公司注册地与主营业务。若存在信托、基金会、VIE或多层离岸结构，应配合说明文件（structure memo）解释控制链与资金来源。

Q140：如果我们只管理“基金（Fund）”而不直接管理客户账户，也算Type 9吗？

A140：多数情形仍可能算Type 9：若你作为投资经理/管理人对基金资产有投资决策权，属于对证券/期货资产的管理。若你仅提供研究或顾问意见、且基金/GP/基金经理并不授予你酌情权，则可能落在其他RA或不属RA（视合同与实际执行）。关键仍是“谁拥有最终投资决策权、谁被授权执行”。

17 | 持牌后持续责任、通知义务、守则与AML底座 Q141–Q160

Q141：持牌后最核心的“持续责任（ongoing obligations）”有哪些？

A141：核心包括：持续保持适当人选、遵守行为守则/基金经理操守守则、维持有效内部监控与风控、保存记录、合规培训、按时缴纳年费、以及对特定事项及时向SFC作出申报/通知（包括重大变更、人员/股东变动、业务范围变化、纪律事件、财务状况变化等）。SFC对持续责任及通知要求有专门页面列明，并指向SFO第135条与相关信息规则。

Q142：哪些变更必须向SFC作出通知？有法定依据吗？

A142：有。通知要求主要在SFO第135条及《Securities and Futures (Licensing and Registration) (Information) Rules》所列明，涵盖：公司资料变更、董事/RO/MIC/股东/控制人变动、业务地址、联系方式、受规管活动范围、重大诉讼与纪律事件、财务年度结算日等。具体需按规则判断是“事前”、“事后”还是“限期内”通知。

Q143：不按时通知SFC有什么后果？

A143：可能构成违反法定申报义务，触发纪律处分风险（谴责、罚款、牌照条件、暂停/撤销等），并在尽调、银行开户、基金募集与机构合作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实务上建议建立“变更事项触发清单 + 7/14/30天时限看板”，由合规负责人统一收口。

Q144：SFC的《Code of Conduct》对Type 9是否适用？最新版本日期是什么？

A144：适用。Type 9持牌法团与持牌个人均需遵守SFC相关守则与指引。SFC“Codes”页面显示《Code of Conduct for Persons Licensed by or Registered with the SFC》**最新版本日期为2026年1月2日**（SFC网站列示）。

Q145：基金经理操守守则（FMCC）与Type 9是什么关系？

A145：FMCC是对基金经理/资产管理业务的更具体要求，广泛适用于从事基金管理、全权委托账户管理等业务的持牌/注册人士。市场普遍认知的“新FMCC”在2018年11月18日生效，并对风险管理、估值、流动性、托管/资产保管、披露、交易分配、利益冲突、证券借贷/回购等提出更高标准。

Q146：AML/CFT方面，Type 9需要遵守哪些SFC文件？

A146：资产管理持牌法团一般需遵守SFC的《Guideline on AML/CFT (For Licensed Corporations)》（例如可见2021年9月版本，文件内列明历次修订）。此外如涉及关联实体（AE）或特定业务模式，还可能适用相应AML指引与通函要求。建议以“客户尽调 + 持续监控 + STR机制 + 制裁筛查 + 记录保存”五件套为底座。

Q147：若客户主要是海外（非香港）投资者，还需要香港AML标准吗？

A147：需要。只要你是SFC持牌法团，适用的合规义务是“持牌人义务”，并不因为客户地域而自动免除。跨境客户还会带来更高的制裁风险、受益人识别难度、以及跨境数据合规问题，需额外强化：文件真实性核验、资金来源解释、PEP与高风险国家增强尽调、以及交易监控阈值与预警规则。

Q148：若我们只做“机构客户（Institutional）”，可否简化适当性/披露？

A148：可以在合理范围内“风险为本”简化，但不能缺失关键控制。即便是机构客户，也需完成客户分类、授权人核验、投资目标与限制确认、利益冲突披露、以及合同与风险揭示。若客户属于专业投资者（PI），部分销售/披露要求可能有不同处理，但仍需确保“合适性与公平对待”。

Q149：Type 9持牌后需要保存哪些核心记录？

A149：至少应包括：客户开户与KYC文件、授权与投资限制、投资建议/决策记录（投委会纪要、模型输出）、交易指令与成交回报、交易分配与公平性证据、估值与NAV、费用计算与对账、投诉与事件处理、外包尽调与监控、培训记录、合规审查与整改、以及向SFC的申报/通知与回函记录。

Q150：若公司业务模式变化（例如新增对冲基金、衍生品策略、杠杆、代客融资），是否需要先通知或申请新增RA？

A150：需要先做“监管映射”：判断是否仍在Type 9授权范围内，是否触发其他RA（如Type 1/2/4/5/7等）或需要修改牌照条件。任何重大业务变化都建议先进行合规评估并与SFC沟通（如有需要），避免“先做后补”带来监管风险。

Q151：如何理解“我们只是‘建议’但客户同意后我们才下单”的模式？

A151：这类模式往往处于Type 4/9边界：若每笔交易都需客户逐笔确认，你更像是投顾；但若客户给予你组合层面的授权、并允许你在框架内自主调仓，即构成资产管理。关键证据来自合同授权条款、指令流程、以及系统日志（谁点确认、谁生成指令、谁最终执行）。

Q152：Type 9持牌法团是否必须有独立的风控岗位？

A152：监管并非一刀切要求“必须某个头衔”，但会评估你的业务规模与风险是否匹配相应资源。小型管理人可由合规/风险合并职能，但必须证明：风险识别、限额设定、例外处理、独立复核与升级机制真实存在；若策略复杂（衍生品、杠杆、多市场），建议配置更独立的风控与中后台。

Q153：SFC对“RO值勤安排”通常怎么看？

A153：核心是“可被问责 + 可持续监督”。RO需能实际参与监督与关键决策，具备足够时间投入。若RO身兼多职、常驻海外、或同时负责多家公司/多项RA，SFC往往会追问：值勤表、替补机制、远程监督证据、以及重大事项升级与签批链条。

Q154：持牌后是否必须设MIC？

A154：持牌法团一般需要按SFC“管理层问责（MIC regime）”识别核心职能并向SFC申报MIC信息（如适用），并在内部职责矩阵里落实“谁对什么负责”。实务上，MIC与RO/MLRO/CO的角色边界要写清，避免“人人负责=无人负责”。

Q155：如果发生重大合规事件（例如疑似洗钱、重大错单、数据泄露），应如何处理？

A155：应立即启动事件应对SOP：止血与风险控制、内部调查、保全证据、评估客户与市场影响、必要时向SFC/执法机构报送（含STR）、向客户披露（如需）、修复与补救、以及事后根因分析与制度整改。关键是“及时、完整、可审计”的处理记录。

Q156：Type 9是否可以把交易执行外包给第三方（如券商/执行经纪）？

A156：可以，但你仍对客户与监管承担最终责任。需要：外包尽调、合同约定（服务范围、保密、数据、审计权、KPI）、持续监控与替代方案、以及对交易分配、公平执行、最佳执行（best execution）等原则的把控。

Q157：我们可否使用“关联方券商”执行交易？

A157：可以但属于高敏感利益冲突场景。必须披露关联关系、说明选择理由、确保费用与执行质量对客户公平、建立独立审批与定期复核机制，并保留比较与评估证据（例如与第三方执行的对比、滑点分析、费用分析、客户同意记录）。

Q158：SFC对“利益冲突”在资产管理中最关注哪些点？

A158：重点包括：软佣金/研究回扣、交易分配偏袒、关联方交易、基金之间的交叉交易、同一管理人管理不同策略账户的公平性、自营盘与客户盘冲突、员工个人账户交易、以及营销过程中的费用披露不充分等。最佳实践是“先识别、再披露、后控制、可审计”。

Q159：如果我们在香港以外向香港投资者营销，会触发香港发牌要求吗？

A159：可能触发。SFC对“actively markets（主动向香港公众推销）”有FAQ说明（含互联网活动针对香港投资者、向香港投资者频繁推销等例子）。若你在境外经营但主动向香港投资者营销服务，需审慎评估是否需要香港牌照或适用豁免。

Q160：如何判断网站/社交媒体内容是否构成“主动向香港营销”？

A160：看“目标指向性”：是否以港币/香港联系方式、香港客户案例、香港投放广告、中文繁体针对香港、在香港媒体投放、或明确邀请香港投资者开户等。SFC FAQ明确提及“互联网活动针对香港投资者”可能构成主动营销的一种。建议在跨境营销策略里做“香港隔离”（disclaimer、IP/地理限制、拒绝香港客户条款、销售话术限制）。

18 | 变更、续存、股权/董事、通知与监管沟通 Q161–Q180

Q161：持牌后新增董事、替换董事，需要做什么？

A161：通常需要按SFO第135条及相关信息规则向SFC作出通知/申报，并同步更新公司治理文件、职责矩阵与签批权限。若新董事参与受监管活动或对业务有重大影响，SFC会关注其适当人选与胜任能力，建议提前准备履历、无不良记录声明、关联方披露与潜在冲突说明。

Q162：更换RO的流程要点是什么？

A162：要点包括：确保任何时点仍满足“至少两名RO”；在WINGS递交相应牌后申请、提交新RO胜任力证明、交接计划、值勤安排、以及对未结事项（投诉、整改、监管问询）的责任归属说明。SFC通常会审视：新RO是否真实参与监督、是否有足够权限与资源、以及是否存在“挂名RO”风险。

Q163：RO可否常驻海外？

A163：并非绝对禁止，但风险显著增加。你需要证明：RO对香港业务能有效监督（定期会议、系统访问、审批留痕、现场值勤安排、替补机制），并能在紧急事件时快速介入。若业务主要在香港开展，RO长期不在港可能被质疑监督有效性。

Q164：持牌法团搬办公室、变更营业地址，需要通知吗？

A164：通常需要通知。地址变更涉及监管送达、记录保存地点、访查可达性，建议在变更前后按规则完成WINGS更新，并确保新址符合记录保存与保密要求（门禁、档案、IT安全）。

Q165：公司拟更改财务年度结算日（FYE），是否要申请？

A165：通常属于需要向SFC提出申请/通知的事项，且《Licensing Fees》表中也列有“Change of financial year end”等杂项申请费用类别。实务上建议提前规划审计与财务申报节奏，避免影响监管报表提交。

Q166：控股股东变更或引入新投资人，是否会触发SFC审批？

A166：可能触发。若涉及成为/继续成为“主要股东（substantial shareholder）”，在SFO下通常需要事前审批或符合特定法定要求；SFC会评估新股东适当人选、资金来源、以及是否影响持牌法团持续合规与独立性。交易前应做监管可行性评估与时间表预留。

Q167：未获批就完成主要股东变更有什么风险？

A167：可能构成违法及引发严重纪律后果，包括对公司与相关人士的处罚、要求恢复原状或施加牌照条件等。并且会在后续银行合作、基金募集、机构尽调中留下重大瑕疵。

Q168：若公司计划停止经营Type 9业务，应该怎么做？

A168：应先制定“有序退出（wind-down）”计划：客户通知、资产交接、未结费用结算、记录保存与审计安排、员工与外包退出、以及向SFC提出减少/撤销RA或交回牌照等程序。关键是保护客户利益、避免遗留投诉与纠纷，并保留完整退出证据链。

Q169：减少受规管活动（减RA）是否收费？

A169：《Licensing Fees》表对“Reduction of RA（except for the last RA）”有列示相应行政费用（按每项RA计），具体以SFC费用表与WINGS提示为准。

Q170：什么情况下需要申请“修改/豁免牌照条件”？

A170：当你的业务模式与现有牌照条件不匹配、或希望调整某些限制（例如客户类型限制、产品范围限制、特定外包安排等），可考虑申请修改/豁免。费用表对“Modification or waiver of licensing condition”亦有列示。申请成败取决于风险评估、替代控制与对投资者保护影响。

Q171：SFC常见会对Type 9持牌法团施加哪些牌照条件？

A171：常见包括：仅限专业投资者、禁止持有客户资产、限制某类产品（复杂衍生品/高杠杆）、要求独立托管、要求定期提交合规/风控报告、或对外包/关联方交易设置额外控制。条件通常源自你申请时的业务承诺与风险画像，因此申请材料阶段要慎重承诺、确保可长期履行。

Q172：持牌后如何与SFC保持“良性沟通”？

A172：建议建立三条沟通线：

1. 例行：年费、年报、通知事项按时提交；
2. 重大：业务变更、事件、投诉、系统故障及时通报；
3. 预沟通：新产品、新市场、新客户类型上线前做合规评估，必要时先与SFC沟通监管预期。核心原则是：**先评估、后行动、留证据、可追溯**。

Q173：SFC会不会现场检查Type 9持牌法团？会看什么？

A173：有可能。检查重点通常包括：客户档案与适当性、投资决策与风控记录、交易分配公平性、估值与费用计算、利益冲突披露、AML/CFT记录、外包管理、以及RO/MIC监督证据。建议按季度做自检，准备“抽查资料包目录”。

Q174：持牌后可以“挂靠”其他持牌机构开展业务吗？

A174：需谨慎。“挂靠”若导致职责不清、监管问责不清或实质控制不在持牌主体，风险极高。任何业务安排都应确保：客户合同主体、投资决策权主体、费用收取主体与牌照主体一致或有清晰、合规的委任/外包关系，并可被审计。

Q175：我们能否把投资决策外包给境外投顾/子公司？

A175：可以做投资建议外包或研究支持，但若把“最终投资决策权”外包，必须证明SFC持牌主体仍保有最终决策、监督与问责，并有能力挑战外包方建议；同时需完成外包尽调、合同管控、持续监控与退出预案。

Q176：变更公司名称、商业登记信息，需要通知吗？

A176：通常需要通知并在WINGS更新。名称变更还涉及对外披露、合同更新、客户通知、网站与市场材料更新，建议与合规及法务同步推进，避免市场误导。

Q177：持牌后若发生客户重大投诉，是否必须向SFC汇报？

A177：需视投诉性质与严重性而定：若涉及重大投资者损失、系统性缺陷、潜在欺诈或可能影响公司适当人选与持续经营能力，通常应及时向SFC通报并提交调查与补救计划。即使不法定必须，也建议在高风险情形采取“主动披露”策略以降低后续监管冲击。

Q178：发现可疑交易（AML）后，Type 9应如何处理？

A178：按制度启动：增强尽调、交易监控、必要时提交STR、限制/终止业务关系、保全证据与记录保存，并评估是否需要向SFC通报（若事件重大或涉及内部控制缺陷）。AML指引强调风险为本与持续监控的重要性。

Q179：持牌后是否需要定期培训？培训要覆盖哪些？

A179：需要。培训应覆盖：行为守则、FMCC核心要求、利益冲突、个人账户交易、AML/CFT与制裁、数据安全与保密、投诉处理、市场操纵/内幕信息风险、以及新产品/新市场风险。建议形成年度培训计划、签到与测验记录，作为合规证据链。

Q180：Type 9持牌法团常见“高危红线”有哪些？

A180：高危包括：

- 未获得授权却对客户资产行使酌情权/越权交易
- 利益冲突不披露（关联方执行、软佣金）
- 交易分配不公平、偏袒关联账户
- 估值不独立或NAV被操纵
- AML/KYC缺失、对高风险客户放水
- RO不实际参与监督（挂名RO）
- 外包失控（无尽调、无监控、无退出）
- 不按期通知SFC（人员/股东/业务重大变更）

19 | 跨境展业、主动营销、合规边界与“下一步准备” Q181–Q200

Q181：我们在海外设办公室、投资团队也在海外，香港持牌主体还能做Type 9吗？

A181：可以，但必须确保：香港持牌主体对受规管活动承担最终责任，关键决策链条清晰可审计；RO/MIC监督有效；记录可被调取；以及跨境数据与外包安排合规。若关键决策完全发生在境外且香港仅“签字盖章”，容易被质疑为“空壳持牌”。

Q182：跨境客户（非香港居民）开户，是否一定要做“香港PI认证”？

A182：不一定“必须按香港PI口径”，但若你在合同/制度里以“仅向PI提供服务”作为牌照条件或业务承诺，就必须按SFO及SFC对PI的定义与证明标准执行。否则会构成违反牌照条件/误导性销售风险。

Q183：若我们的网站可被香港访问，会不会自动构成“主动营销香港”？

A183：不一定“自动”，但若网站内容/广告投放/开户链接明显指向香港投资者，或开展针对香港的线上推广，就可能落入SFC“actively markets”的范畴。SFC FAQ举例包括：面向香港投资者的互联网活动。建议采取香港隔离措施并记录实施证据。

Q184：我们用第三方（持牌或非持牌）在香港做市场推广，有什么合规要点？

A184：关键是：推广行为是否构成受规管活动（推介/招揽/就证券提供意见等），以及你是否在香港“主动营销”。与第三方合作需：合同约束合规话术、审批机制、材料留档、客户转介透明度、费用披露、以及对第三方的尽调与持续监控。否则可能触发无牌经营、误导宣传、回扣披露不足等风险。

Q185：Type 9是否可以管理“加密资产/虚拟资产相关基金”？

A185：可能可以，但涉及额外监管期望（例如托管、估值、交易对手、市场操纵风险、KYC/Travel Rule等），且视产品是否属“证券/期货”范畴与SFC相关框架而定。建议在上架前做法律定性与合规差距评估，并准备更强的风控与披露文件。

Q186：Type 9管理私募基金时，最重要的三份对外文件是什么？

A186：通常是：

1. 私募备忘录/基金条款（PPM/LPA/IMA）
2. 投资管理协议（IMA）或顾问协议（如适用）
3. 风险披露与费用披露文件
并需与内部制度一致（估值、流动性、赎回闸门、侧袋、关联方交易披露等）。

Q187：Type 9管理“全权委托账户（Discretionary Account）”的核心控制点是什么？

A187：核心控制点包括：授权与限制、适当性与风险承受度、投资组合构建原则、交易审批与限额、异常监控、对账与费用计算、以及客户报告频率与内容。FMCC对全权委托账户管理亦有专门要求与风险管理建议。

Q188：如何证明“交易分配公平”（allocation fairness）？

A188：建议制度化：预先的分配方法（pro-rata、价格优先、时间优先等）、不可接受的偏差情形、例外审批与记录、事后抽样复核、以及可量化指标（滑点、成交价差、订单拆分一致性）。对同策略不同账户、基金与自营盘更要避免偏袒。

Q189：Type 9是否必须做“最佳执行（best execution）”？

A189：原则上需要采取合理措施为客户取得最佳可得结果（综合考虑价格、成本、速度、成交概率等），并建立执行政策与复核机制。即便使用外部经纪，也需对其执行质量做评估与记录。

Q190：我们收取业绩费（performance fee）要注意什么？

A190：要注意：收费结构透明披露、基准与高水位线/回拨条款、估值与计提方法一致、客户同意与披露充分、以及避免诱导过度冒险（需配合风险限额与合规监督）。若不同客户/基金收费差异大，要说明公平性与商业理由。

Q191：Type 9持牌法团可以同时做自营投资吗？

A191：可以但风险很高：必须建立防火墙、信息隔离、交易优先次序规则、关联交易审批、以及对客户公平对待机制。自营盘与客户盘同向交易、抢跑、或利用客户订单信息都可能构成严重违规。

Q192：员工个人账户交易（PA dealing）要如何管？

A192：应设：预先申报与批准、黑名单/禁买期、持有期限制、交易后申报、关联账户识别、以及违规处分机制。对投研/交易/风控等敏感岗位应更严格，防范内幕交易与利益冲突。

Q193：Type 9持牌后做年度审计/财务申报通常有哪些动作？

A193：一般包括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复核（视规模与监管要求）、合规年度回顾、风险评估更新、以及按期提交或备存相关记录。若发生重大事项（资本不足、重大亏损、诉讼），应评估是否触发向SFC通报。

Q194：我们计划从“只做PI”扩展到“零售客户”，需要做什么？

A194：这通常是重大变更：需要重建适当性框架、风险披露与客户沟通、投诉处理与客户服务能力、产品尽调更严格、营销材料审批更严、以及可能需要修改牌照条件或与SFC预沟通。零售客户保护要求显著提高，不建议“直接切换”。

Q195：若公司同时持Type 4与Type 9，如何避免“投顾与资管混同”？

A195：建议以“客户授权与收费模型”区分：

- Type 4：建议为主、客户自主决策、投顾费/顾问费
 - Type 9：管理为主、你有酌情权、AUM费/业绩费
- 并在合同、系统权限、话术与文件命名上做到可审计区隔，避免监管认为你用Type 4包装Type 9或反之。

Q196：我们只做“基金分销”而不管理资产，还需要Type 9吗？

A196：通常不需要Type 9，可能涉及Type 1（买卖证券）或Type 4（就证券提供意见）等，视你是否从事招揽、推介、交易撮合与建议而定。若你作为“基金管理人/投资经理”对基金资产有决策权，则偏向Type 9。

Q197：Type 9持牌法团最实用的“合规KPI”有哪些？

A197：建议建立：KYC及时率、持续尽调覆盖率、制裁筛查命中处理时效、交易分配例外数、估值例外与更正次数、投诉数量与关闭时效、外包KPI达标率、合规培训完成率、以及SFC通知事项按时率。

Q198：如何建立“通知SFC事项触发器（Trigger List）”？

A198：把SFO第135条与信息规则中常见变更事项转成内部清单（人员、股权、地址、业务、纪律、财务等），并绑定：责任人、时限、所需文件、WINGS路径、审批链条、以及留档要求。SFC“ongoing obligations”页面明确指出通知要求来源。

Q199：Type 9持牌后与银行/托管行合作，银行最常要我们提供什么？

A199：通常包括：牌照证明与公开记录、公司治理与RO/MIC名单、AML政策与风险评估、客户适当性框架、资金来源/业务模式说明、外包清单、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、以及交易监控/制裁筛查能力说明。银行会特别关注：你是否“真实运营”、以及是否存在高风险客户与异常资金流。

Q200：如果我们准备启动Type 9申请，第一周最推荐做的10件事是什么？

A200：建议按顺序：

1. 业务定性（是否Type 9、是否需叠加其他RA）
2. 结构与股权穿透方案
3. RO/MIC/MLRO人选与胜任力证据清单
4. 业务说明书大纲与关键风险清单
5. 合规制度底座（AML/COC/FCMCC/冲突/外包/记录）
6. 投资流程与风控限额样板
7. 托管与运营外包方案（含尽调与合同要点）
8. 财务预测与资本规划（12–24个月）
9. WINGS账户与表格填报分工
10. “RFI题库 + 证据链样例”预准备（减少来回轮次）

20 | 客户账户、授权、报告与信息披露 Q201–Q220

Q201：Type 9是否必须与客户签署投资管理协议（IMA）？

A201：实务上强烈建议签署IMA/授权管理协议，用以明确：酌情权限范围、投资目标与限制、费用结构、风险披露、报告频率、托管安排、终止与交接机制。没有清晰授权文件，最容易被质疑“是否真正行使资产管理（Type 9）”，也会在投诉/纠纷时无法自证合规。建议同时配套客户风险承受度问卷、PI证明（如适用）与风险揭示书。

Q202：客户“授权范围”应写到什么程度才算可审计？

A202：至少应写明：可投资产类别（证券/基金/期货/衍生品等）、杠杆与保证金规则、集中度上限、禁止投资清单、流动性/赎回约束、交易对手限制、以及“是否允许委任/外包”。同时把授权转成内部系统权限：谁能下单、谁能审批、谁能改限制，做到“合同条款—制度—系统—记录”四段一致。

Q203：客户是否必须逐笔确认交易？

A203：Type 9的典型特征是管理人具备组合层面酌情权，不需要客户逐笔确认；若你设计成“逐笔确认”，可能更接近投顾（Type 4/5），但也可能存在混合模式。关键在于：客户是否已授予你在框架内自主调仓的权力、你是否对组合结果承担管理责任、费用是否按AUM/业绩收取。建议在IMA中清楚划分“需事前同意事项”和“可自主决策事项”。

Q204：客户投资限制变更（例如禁投某行业）如何处理？

A204：应设“限制变更SOP”：客户书面指示→合规/RO审核→系统更新限制→投资组合再平衡计划→执行与留痕→向客户确认生效。若限制

变更导致已持仓违规，应制定合理处置时间表并记录“最小化损失”的决策过程，避免被认为故意违约或执行不当。

Q205：客户报告（reporting）通常要包含哪些内容？

A205：建议至少包含：期初/期末市值、期间收益率、资产配置、主要持仓、重大交易、费用扣除明细、风险指标摘要（集中度、波动/回撤等）、以及重大事项披露（策略变化、估值调整、异常事件）。对于基金管理，还应匹配PPM/LPA约定的报告频率与口径，确保一致且可复核。

Q206：客户要求“实时”查看净值或持仓，Type 9需要提供吗？

A206：监管并未要求必须实时，但你必须确保提供的信息准确、及时、不过度误导。若提供在线门户/APP，应有数据校验、延迟说明、权限控制与审计日志；并明确“估值来源与更新时间”。对于流动性较差或估值主观资产，需特别披露估值方法与不确定性。

Q207：管理费、业绩费在披露上最容易出问题的点是什么？

A207：常见雷区：未披露计费基数（AUM口径）、业绩费计算方法（高水位线/回拨/基准）、费用扣除频率、以及关联方费用（托管费、执行费、行政费）是否叠加。建议在合同与披露文件中用“可计算公式+示例表”写清楚，并保留计费对账记录，避免争议。

Q208：可以向客户收取“软佣金/研究服务”相关利益吗？

A208：属于高敏感利益冲突领域。你需要：识别软佣金安排、披露给客户、确保对客户有合理利益、制定审批与复核机制、并保留使用记录与价值评估。对同策略不同客户/基金，必须证明分配公平，避免把成本或利益不当转嫁给特定客户。

Q209：客户资金/资产必须由谁托管？管理人能否直接持有客户资产？

A209：是否“直接持有”取决于业务模式与牌照条件，但从风险与银行合作角度，通常建议使用独立托管/第三方保管。若你触及“持有客户资产/客户款项”，还会引发更高的内部控制、对账、授权与审计要求。无论如何，你都要把“资产隔离、对账频率、异常处理”写入制度并落地。

Q210：Type 9 是否必须开设客户独立账户（segregated account）？

A210：对全权委托账户常见做法是客户名义或客户专户托管，管理人受授权操作；基金则按基金账户与托管结构运作。关键不是形式，而是“客户资产隔离、可核对、可追踪、可处置”。建议明确：账户开设主体、签署人权限、双人复核、对账与差异处理SOP。

Q211：如何处理客户“追加资金/赎回资金”指示？

A211：应设资金流入/流出控制：指示真伪核验（回拨/双因子/签字比对）、反洗钱筛查、银行账户一致性检查、入账确认、以及投资组合调整与交易执行。对赎回应明确“结算周期、费用扣除、强制平仓或比例赎回规则”，并保留处理记录。

Q212：客户要求“保证收益/保本”，Type 9可以承诺吗？

A212：一般应极其谨慎。除非你有合法可执行的对冲/担保机制并能充分披露风险，否则“保证收益/保本”容易构成误导性陈述与销售不当风险。实务上建议使用合规话术：强调风险、波动、历史不代表未来，并把任何目标收益表述为“目标/策略预期”而非保证。

Q213：可以向客户提供“业绩排名/宣传材料”吗？

A213：可以，但必须确保：数据真实、计算方法一致、比较基准合理、披露限制与假设（费用前后、是否包含未实现损益）、并避免选择性披露。所有宣传材料应走内部审批（合规/RO），并留档版本与发布渠道记录，以应对抽查或投诉。

Q214：如果客户投诉“收益与宣传不一致”，公司应如何应对？

A214：启动投诉SOP：受理登记→冲突隔离→事实核查（合同、风险披露、交易与报告）→书面回复→补救与整改→必要时升级管理层与RO。关键是“证据链”，包括：客户分类、风险问卷、披露回执、宣传材料审批记录与发送记录。

Q215：客户适当性/合适性（suitability）在Type 9是否仍要做？

A215：需要。即便是资产管理，仍要确保客户理解并适配策略风险，尤其在PI与非PI边界、复杂产品、杠杆/衍生品策略上。实务上建议把适当性拆成三层：客户分类与风险承受度→策略风险画像→账户级投资限制与例外审批。

Q216：客户是机构/基金会/家族办公室，KYC要做到什么程度？

A216：仍需穿透到UBO与控制人，核验授权签署人、资金来源、业务性质与税务居民信息，并做制裁/PEP筛查。对复杂结构（信托、多层次控股、离岸SPV）应做增强尽调，并把“持续尽调触发条件”（结构变化、负面新闻、异常交易）制度化。

Q217：可否接受第三方转入资金（非客户同名账户）？

A217：高风险。除非有充分合理理由并完成增强尽调（关系证明、资金来源解释、反欺诈核验、制裁筛查），否则应设为“原则上不接受”。如接受，必须有管理层/MLRO审批与完整留档，避免被用于洗钱、代持或诈骗资金归集。

Q218：客户要求提供“投委会会议纪要/研究报告”，可以给吗？

A218：可以在合理范围内提供，但要考虑：保密义务、知识产权、市场敏感信息、以及是否可能造成误导或被断章取义。建议提供“可披露版本”：去除敏感信息、标注日期与适用范围、并加免责声明。对基金投资者披露应符合PPM/LPA约定。

Q219：客户报告中出现估值误差/差错，应如何纠正？

A219：应有NAV/估值差错SOP：确认差错来源→评估影响→更正报告→通知受影响客户（如必要）→回溯调整费用（如涉及）→记录根因与整改措施。若差错重大或反映内控缺陷，应评估是否需要向监管通报与加强控制。

Q220：客户资料与交易记录的保存期限通常怎么设定？

A220：建议依据香港监管要求与业务风险，设定不少于法定/监管期望的保存年限（常见为多年），并确保：可检索、可审计、不可擅自篡改、访问权限分层。对关键记录（授权、交易、对账、投诉、STR）建议“更长周期+异地备份”。

21 | 投资流程、风控、估值、流动性与交易分配 Q221–Q240

Q221：SFC通常期待Type 9建立怎样的投资决策流程？

A221：至少应包含：投研输入→投资建议→风险评估→审批/投委会→交易执行→投后监控→复盘与例外处理。关键在于“谁负责、谁审批、

谁复核”清晰，且每一步有记录（会议纪要、模型输出、风险提示、审批留痕）。

Q222：小型管理人没有投委会可以吗？

A222：可以不设正式委员会形式，但必须有等效机制：投资决策权归属、审批门槛（如集中度、杠杆、衍生品）、例外升级、以及独立复核。规模越小越要用制度把“随意决策”变成可审计的决策链。

Q223：Type 9的风险限额体系至少要有哪些“硬指标”？

A223：建议至少包括：单一发行人/行业集中度、流动性分层（T+0/T+2/不可变现）、杠杆上限、衍生品名义本金/保证金比例、回撤触发线、止损/降杠杆机制、交易对手限额与信用敞口。并设定“预警—处置—复核”的闭环。

Q224：若使用衍生品（期权/期货/掉期）做对冲或增益，需要额外控制吗？

A224：需要：产品准入清单、交易对手准入、保证金与追加保证金管理、压力测试、情景分析、以及对冲有效性评估。尤其要防止“名为对冲、实为杠杆投机”，并确保客户授权与风险披露覆盖衍生品风险。

Q225：估值政策（valuation policy）为什么是Type 9的高频关注点？

A225：因为估值直接影响：客户报告、业绩费计提、赎回价格、以及利益冲突。SFC通常会关注估值是否独立、数据来源是否可靠、是否有估值委员会/复核机制、以及是否能处理“难估值资产”（私募、非上市、结构性票据等）。

Q226：非上市/私募资产如何估值才合规？

A226：应在政策中明确：估值方法（可比法、现金流折现、第三方估值、最近融资价等）、数据来源、调整因子、估值频率、以及独立复核。对主观性强的估值，建议引入第三方估值或至少有独立复核人，并披露估值不确定性。

Q227：估值与业绩费计提之间如何防止利益冲突？

A227：核心是：估值独立性、复核、审计可追踪，以及“估值影响费用”的敏感环节必须加强控制（双人复核、例外审批、第三方价格源）。同时披露计提规则与更正机制，避免在高水位线/回拨上产生争议。

Q228：流动性管理（liquidity management）应怎么落地？

A228：建议建立：资产流动性分层、赎回压力测试、集中赎回应对策略（现金缓冲、分批出售、闸门/侧袋机制——如合同允许）、以及重大市场波动时的应急预案。并把“流动性风险”纳入定期风险报告与管理层审阅。

Q229：交易分配（allocation）为何是监管检查重点？

A229：因为它直接关系到“公平对待客户”。监管常看：同一订单拆分规则、不同账户之间分配逻辑、例外审批记录、以及是否存在偏袒（如优先给关联账户、更高收费客户）。最佳做法是：预先规则+事后抽检+数据可复核。

Q230：如何处理“部分成交/滑点”导致的分配争议？

A230：应在制度中规定：部分成交按什么比例分配、按什么优先级分配、如何处理不同经纪通道的成交价差，并保留交易日志与分配计算。对滑点应定期做统计分析，作为经纪选择与执行质量评估依据。

Q231：什么是“最佳执行（Best Execution）”在资管中的可操作版本？

A231：可操作做法包括：经纪准入与分层、执行质量指标（成交价偏离、滑点、成交率、费用）、定期比较与复核、异常交易调查、以及客户披露执行政策。对小型管理人，至少要做到“有政策、有选择理由、有复核记录”。

Q232：可以用同一经纪做所有交易吗？

A232：可以但风险较高：容易被质疑缺乏竞争与独立评估，也容易产生回扣/软佣金冲突。建议至少设立替代经纪、定期对比执行质量与费用，并保留评估与续任决策记录。

Q233：交易错误（trade error/错单）发生后应怎么处理？

A233：建立错单SOP：立即止损/纠正→评估对客户影响→费用与损失归属规则→必要时补偿→客户通知（如适用）→根因分析与整改。关键是及时、透明、留痕，避免“掩盖错单”升级为纪律风险。

Q234：如果错单导致客户损失，必须公司赔偿吗？

A234：要看合同条款、过失程度与实际影响，但从监管与声誉风险角度，若错单由公司过失造成、且客户受损，通常应制定公平补救方案并记录决策过程。更重要是事后整改：权限、复核、系统校验、培训。

Q235：投后监控要做到什么频率？

A235：与策略风险匹配：高频交易/高波动资产应更频繁（每日/实时），传统长线股票可周度/月度。至少要有：限额监控、异常波动监控、集中度与流动性监控、以及重大新闻/事件触发机制。

Q236：如何管理“交易对手风险”（counterparty risk）？

A236：应设：对手方准入（牌照、财务、声誉）、敞口限额、集中度上限、保证金与结算安排、以及对手方事件应对（降额/暂停/替换）。若使用场外衍生品，对手方风险与合同条款（ISDA）尤为关键。

Q237：是否需要做压力测试（stress testing）？

A237：建议做，尤其在含杠杆、衍生品、低流动性资产策略中。压力测试应覆盖：市场极端波动、流动性枯竭、保证金上调、集中赎回、对手方违约等场景，并把结果用于调整限额与应急预案。

Q238：组合中出现超限（breach）该怎么办？

A238：按Breach SOP：识别→记录→即时控制（暂停新增/降仓）→处置计划与时限→升级审批→事后复核与原因分析。若超限频繁发生，说明限额设定或执行控制有缺陷，应整改并记录。

Q239：策略发生重大变化（例如从长线转高频），要如何处理？

A239：属于重大变更：需评估客户授权是否覆盖、是否需要客户同意、风险披露与费用披露是否要更新、系统与人手是否支持、以及是否需要与监管预沟通。对基金还需检查PPM/LPA是否允许策略变更及通知机制。

Q240：客户要求“定制化策略”（例如只投AI主题），能做吗？

A240：能做，但更需要把定制策略写入授权与限制，并评估集中度/流动性风险是否可控。定制策略往往波动更大、可比基准更难，报告披露与适当性评估要更细，避免客户事后认为“未理解风险”。

22 | 外包、系统、网络安全、BCP与数据治理 Q241–Q260

Q241：Type 9可以外包哪些职能？哪些不能外包？

A241：可以外包部分中后台、IT运维、基金行政、估值支持、交易执行等，但你必须保留对受规管活动的最终责任与监督权。关键是：不能把“问责”外包——尤其是投资决策监督、合规与风险的核心控制必须由持牌主体掌握并可挑战外包方。

Q242：外包前尽调（due diligence）应覆盖哪些方面？

A242：建议覆盖：资质与经验、监管记录、财务稳健性、信息安全与数据处理、人员与关键岗位、BCP/灾备、分包管理、审计权与监管配合条款、以及退出可行性。尽调要“可证明”，不是口头评估。

Q243：外合同必须写哪些“监管必备条款”？

A243：建议至少写：服务范围与KPI、保密与数据归属、信息安全要求、事件通报时限、审计/检查权（含你与监管）、分包限制、记录保存与交付、费用与变更机制、以及终止与数据迁移/交接条款。

Q244：如果外包方在境外，跨境数据有哪些风险？

A244：风险包括：客户资料跨境传输合规、数据主权与执法获取、以及境外事故响应能力。建议：数据分级（敏感/非敏感）、最小化传输、加密与访问控制、日志留存、以及在合同中明确数据存储地点与监管配合义务。

Q245：Type 9是否需要建立网络安全与访问权限分层？

A245：需要。至少要做到：权限最小化、关键操作双人复核（如改限制、改收款账户、导出客户全量数据）、多因素认证、日志审计、定期权限复核、以及离职/岗位变更即时回收权限。

Q246：业务系统（OMS/PMS/CRM）选择上，监管最关注什么？

A246：关注点是“可控与可审计”：能否记录谁下单、谁审批、谁改限制、谁导出数据；能否保留历史版本；能否做异常预警；能否生成对账与报告；以及故障时是否有应急方案与数据恢复能力。

Q247：发生系统故障导致无法下单或报告延迟，应怎么做？

A247：启动BCP：评估影响→启用备用通道（备用经纪、手工流程）→通知相关方（内部/客户/外包）→记录事件时间线→修复与回溯→根因分析与整改。若事件重大、影响客户利益或暴露重大内控缺陷，应评估是否需要向监管通报。

Q248：BCP（业务连续性计划）至少要包括哪些模块？

A248：建议包括：关键业务识别、RTO/RPO目标、关键岗位替补、系统与数据备份、异地办公方案、交易与对账替代流程、外包方协同、通讯树（谁通知谁）、以及年度演练与改进记录。

Q249：需要做BCP演练吗？多久一次？

A249：建议至少年度一次，或在重大系统/外包变更后追加演练。演练要有脚本、参与人员、结果记录、问题清单与整改闭环。没有演练记录的BCP，在检查时往往被视为“纸面制度”。

Q250：客户资料泄露（data breach）发生后，第一天要做什么？

A250：第一天重点：隔离与止血（封禁账号/切断接口）、保全证据（日志/镜像）、评估泄露范围、启动事件响应小组、通知管理层与合规，并制定对外沟通口径。随后再决定是否通知客户、合作方与监管（视严重性与影响）。

Q251：Type 9在反洗钱监控中，交易监控要做到什么程度？

A251：应能识别：异常频繁申购赎回、与客户风险画像不匹配的资金流、与高风险国家/名单相关的交易、以及结构化拆分行为。对基金管理，还要关注“投资者资金来源”与“赎回去向”异常。监控应有阈值、预警、调查与结论记录。

Q252：STR（可疑交易报告）机制需要哪些内部步骤？

A252：建议：触发→初筛→增强尽调→内部升级（MLRO/管理层）→决定是否提交→提交后保密与持续监控→必要时限制交易/终止关系→记录保存。关键是：职责明确、时限明确、记录完整，且与制裁筛查联动。

Q253：制裁筛查（sanctions screening）要筛哪些对象？

A253：至少筛：客户本人、UBO、控制人、授权签署人、关键交易对手（如资金来往方）、以及高风险关联方。并在客户关系存续期间做持续筛查（名单更新触发、定期重筛、事件触发）。

Q254：可以使用第三方KYC供应商/制裁筛查工具吗？

A254：可以，但你必须评估其数据覆盖、误报/漏报处理、模型透明度、数据安全与服务稳定性，并保留尽调与持续监控记录。工具只是辅助，最终判断与责任仍在持牌法团。

Q255：如果外包方或工具供应商拒绝提供审计/检查配合怎么办？

A255：这是重大风险。应在合同中预设审计权与监管配合条款；若已签合同但无法满足，应制定替换与退出计划，并评估对合规的影响。必要时停止使用不合规供应商，以免在检查中形成硬伤。

Q256：客户资金收付账户变更，如何防范诈骗与冒名？

A256：设“变更收款账户SOP”：客户书面指示+独立回拨核验+双人审批+生效冷静期（视风险）+通知确认。对高净值与机构客户可加入“授权矩阵+印鉴比对”。所有步骤要留痕。

Q257：是否需要对员工进行网络安全与反欺诈培训？

A257：需要且应制度化：钓鱼邮件识别、社工攻击应对、敏感数据处理、权限使用规范、USB/外设管理、远程办公安全、以及事件上报机

制。培训应有签到、测验与结果追踪。

Q258：如何管理“远程办公”下的合规风险？

A258：关键是：设备加密与MDM、VPN与多因素认证、禁止使用个人邮箱/个人云盘传输客户资料、屏幕自动锁定、视频会议保密、以及对关键审批的电子签与留痕。远程办公不应削弱双人复核与权限控制。

Q259：持牌法团需要定期做内部合规审查吗？

A259：建议至少年度一次（或按风险更频繁），覆盖：客户档案、交易分配、估值与计费、外包管理、AML记录、投诉处理、以及通知义务执行情况。审查应输出报告、整改计划与完成证据，形成“持续改进”闭环。

Q260：如果公司规模增长很快（AUM暴增），需要调整哪些合规配置？

A260：通常要同步升级：风控与运营人手、系统容量与权限、对账与报告流程、外包KPI与审计频率、以及更严格的投资与流动性管理。规模变化会改变风险画像，原先“够用”的控制可能立刻不足，建议建立“AUM阈值触发升级清单”。

23 | 组织治理、人员配置、RO/MIC问责与持续合规经营 Q261–Q280

Q261：Type 9持牌法团的组织架构，监管最看重什么？

A261：看重“职责清晰与可问责”：谁负责投资、谁负责风险、谁负责合规、谁负责运营与对账、以及RO如何监督。小型机构可以一人多岗，但必须证明没有失控（利益冲突、时间投入不足、缺乏独立复核）。

Q262：RO与MIC的职责如何避免重叠与真空？

A262：做法是把职责写成矩阵：事项清单（投资、交易、风控、合规、外包、投诉、事件）×角色（RO/MIC/MLRO/CO/运营）。每项至少明确“负责/审批/复核/备份”。重叠不可怕，可怕的是同一事项“无人审批或无人复核”。

Q263：RO是否必须参与投资决策？

A263：若RO是资产管理线RO，通常应对投资管理活动有足够理解并能监督关键决策，不一定每笔交易都参与，但必须能解释投资流程与风险控制、并对重大例外/超限/策略变更进行监督与审批或挑战。

Q264：RO不参与日常、只挂名签字，会有什么风险？

A264：属于极高危：一旦发生客户损失、投诉或监管检查，RO与公司都可能被认定为监督失职，触发纪律处分。实务上必须建立“RO介入证据”：会议纪要、审批记录、抽样复核记录、培训与监督记录。

Q265：合规负责人（Compliance）与MLRO可以是同一人吗？

A265：小型机构可合并，但要证明：时间投入足够、没有重大冲突、并有替补机制。若业务高风险（跨境、高风险客户、复杂产品），建议分设或至少设独立复核与升级机制，避免“一人既当裁判又当运动员”。

Q266：新员工入职到可接触客户资料，需要哪些合规步骤？

A266：至少：背景核查、保密协议签署、合规与AML培训、权限最小化开通、岗位职责说明、以及试用期监督。对敏感岗位（交易、运营、KYC）应加做诚信声明与利益冲突申报。

Q267：人员离职或岗位调整，权限回收怎么做才不出事？

A267：应设“离职清单”：当日停用账号、回收系统权限、禁用远程访问、收回设备、交接客户与案件、核对是否仍有未结审批、并保存离职审计记录。很多数据泄露与错单都发生在离职交接不严。

Q268：公司可以只在香港设“合规前台”，投资团队全部在海外吗？

A268：可以，但要避免变成“空壳持牌”。香港持牌主体必须具备对核心活动的真实控制与监督能力（含系统访问、审批权、挑战权、记录保存），并能证明关键决策不是完全由境外团队“遥控”而香港仅代签。

Q269：与关联公司共享办公室/人员，会有什么合规风险？

A269：风险包括：客户资料混用、利益冲突、费用不透明、以及问责边界不清。应有：信息隔离、物理隔离（档案/门禁）、共享服务协议、成本分摊机制、以及对客户披露（如适用）。共享不等于混同，必须可审计。

Q270：广告、宣传、路演材料需要审批吗？

A270：需要。建议设“Marketing Material Approval SOP”：业务起草→合规审阅（风险披露、数据真实性）→RO/管理层审批→版本号与发布日期记录→渠道监控→回收与更新机制。所有对外材料应可追溯，以应对投诉与抽查。

Q271：使用KOL/媒体/代理推广资管产品，最容易踩哪些雷？

A271：常见雷区：夸大收益、暗示保证、未披露费用与风险、代理越权提供受规管意见、以及对香港公众“主动营销”导致牌照边界问题。合作前要做第三方尽调、话术与素材审查、以及违规追责条款。

Q272：公司是否需要建立“利益冲突登记册（Conflict Register）”？

A272：强烈建议建立，登记：关联方关系、软佣金、交叉交易、个人账户交易、礼品款待、外包与供应商关系、以及任何可能影响客户公平的事项。登记册应定期更新并由合规复核，形成可审计证据。

Q273：个人账户交易（PA dealing）制度应包含哪些硬要求？

A273：至少包含：申报范围（本人/关联账户）、预先批准、黑名单与禁买期、持有期限制、交易后申报、违规处分、以及抽样核查。对投研与交易岗位可更严格（例如禁止交易覆盖标的、限制短线交易）。

Q274：礼品与款待（Gifts & Entertainment）如何设阈值？

A274：建议按风险分层设阈值（低额可登记、中额需事前批准、高额禁止或需管理层批准），并禁止任何可能影响独立判断的利益输送。关键是“可证明”：登记、审批、关联方识别与定期复核。

Q275：如何建立“合规年度计划（Compliance Calendar）”？

A275：把全年关键事项列成日历：年费缴付、牌照/人员信息更新、AML定期审查、培训计划、外包审计、内部合规审查、BCP演练、客户文件重检（KYC refresh）、以及财务审计与报表节点，并指定责任人与完成证据。

Q276：持牌后哪些情形需要启动“增强尽调（EDD）”？

A276：典型触发：PEP/制裁高风险、来自高风险国家、复杂结构无法解释、资金来源不合理、异常申购赎回、负面新闻命中、以及客户行为与画像严重不符。EDD应有额外文件、管理层审批与更频繁持续监控。

Q277：公司被媒体负面影响或出现诉讼，是否需要向SFC通报？

A277：需评估严重性与对“适当人选、客户利益、持续经营”的影响。若可能影响监管判断或引发客户重大损害，建议采取“主动通报+补救计划”，并保留内部评估记录与对外沟通记录。

Q278：发现员工可能涉及不当行为（例如收回扣、挪用信息），怎么处理？

A278：立即启动内部调查与纪律SOP：权限隔离、保全证据、暂停相关人员接触客户、评估客户影响与资金风险、必要时报警/法律行动、并视情向监管通报。最重要是“快、稳、证据完整”，避免扩大损失与监管二次伤害。

Q279：如何降低“检查时被认为制度不可落地”的风险？

A279：用三件套证明落地：

1. 制度（policy）有版本号与审批；
2. 记录（evidence）能抽到样本（开户、审批、监控、培训、整改）；
3. 复核（review）有定期检查与整改闭环。

只写制度不留记录，是最常见硬伤。

Q280：Type 9持牌经营中，最推荐长期坚持的“10个好习惯”是什么？

A280：建议长期坚持：

1. 客户KYC与授权定期回顾；2) 交易分配与执行质量月度复核；3) 估值与计费双人复核；4) 超限/错单闭环整改；5) 外包KPI与审计；6) 合规培训与测验；7) 权限季度复核；8) 重大事项触发器清单；9) 投资决策留痕与复盘；10) 年度合规审查与BCP演练。

24 | 监管检查、合规审计与证据链（Inspection & Evidence Pack） Q281–Q300

Q281：SFC对Type 9最常见的检查/关注主题有哪些？

A281：高频主题包括：客户档案与适当性、投资决策留痕、交易分配公平性、估值与计费、利益冲突披露与控制、AML/CFT（含制裁筛查与STR）、外包治理、以及RO/MIC监督证据。被抽查时，SFC更看重“你是否真的按制度执行”，而不是制度写得多漂亮。

Q282：监管检查通常以什么形式出现？

A282：可能是：书面问询（RFI）、电话沟通、现场访查、抽样文件检查、或针对特定主题的专题检查。实务上很多检查会先以“资料清单+时间表”方式启动，随后根据你提供的材料继续追问。

Q283：收到RFI第一天最应该做什么？

A283：第一天建议：1) 明确问题范围与截止时间；2) 成立响应小组（RO/合规/运营/投研/IT）；3) 建立“问题—证据—负责人—交付时间”看板；4) 先提交可快速确认的事实材料（牌照信息、组织架构、制度目录），再分批补齐深度证据，避免一次性堆材料但答非所问。

Q284：RFI回复的“黄金原则”是什么？

A284：黄金原则：先结论、后证据、再解释。每一题都给出清晰结论，然后用制度条款编号、记录样本、审批留痕来支撑；必要时附流程图与截图。避免空泛叙述或“我们会改进”式回答但无整改计划与时间表。

Q285：监管最希望看到的“证据链”长什么样？

A285：典型证据链是“四件套”：

- 1) 制度（Policy/SOP）有版本号与审批；
- 2) 样本记录（Evidence）能抽样复核（开户、交易、分配、估值、计费、监控）；
- 3) 复核报告（Review）有发现与整改；
- 4) 整改闭环（Closure）有完成证据与复测结论。

Q286：检查时常要求的“资料包目录（Inspection Pack）”应包含什么？

A286：建议至少包含：公司与牌照概览、组织架构与职责矩阵、RO/MIC值勤表、合规手册目录、AML制度与风险评估、客户档案清单与抽样、投资流程与投委会纪要样本、交易分配政策与样本、估值与计费政策与对账样本、外包清单与尽调报告、BCP与演练记录、培训计划与签到测验、投诉与事件台账、以及历次监管沟通记录。

Q287：如何准备“抽样客户档案（KYC Sample）”最容易出错？

A287：做法：先按风险分层抽样（高风险/跨境/复杂结构/高AUM），确保每个样本都包含：身份与UBO核验、资金来源、授权签署人核验、适当性/风险问卷、制裁筛查截图或记录、持续尽调触发记录、以及合同与披露回执。缺一个环节都可能引发连锁追问。

Q288：交易分配检查通常怎么抽样？

A288：常见抽样方式：同一日同一标的多账户交易、部分成交订单、不同收费结构账户之间分配、关联账户或员工账户同向交易、以及同策略不同基金的交叉交易。你需要能一键导出订单流水、分配计算过程与例外审批记录。

Q289：估值与计费检查最常问什么？

A289：常问：估值来源与层级（Level 1/2/3）、复核机制、估值差错处理、业绩费计提规则（高水位线/回拨）、费用扣除频率、对账流程、以及是否存在“估值影响收费”的利益冲突控制（双人复核、第三方价格源、审计追踪）。

Q290：若发现历史合规缺口，能否在检查前“补文件”？

A290：可以做整改与补充，但必须诚实：补做的记录要标注“补录原因与日期”，并配套整改说明（根因、影响评估、补救措施、避免再发生机制）。伪造或倒填会把“内控问题”升级为“诚信问题”，后果更严重。

Q291：如何建立“合规台账（Compliance Register）”？

A291：建议台账至少包含：客户KYC更新、制裁筛查复筛、交易分配例外、估值差错、错单、投诉、外包KPI与审计、BCP演练、培训完成率、监管通知事项、以及重大事件上报。每条记录应包含：日期、责任人、结论、文件链接、整改状态。

Q292：内部审计（Internal Audit）对小型Type 9是否必需？

A292：不一定必须设独立部门，但需要等效的独立复核机制：可由董事会/合规负责人牵头，或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做年度合规审查。关键是“独立性与有效性”，以及复核结果有整改闭环。

Q293：监管会关注“合规资源是否足够”吗？如何证明？

A293：会。证明方式包括：人员编制与职责分工、合规工作量（开户量、AUM、产品复杂度）、外包支持与KPI、培训与审查计划、以及RO/MIC参与度证据。仅说“我们合规很重视”不够，要有数据与记录。

Q294：监管问“你们如何确保RO有效监督”，怎么答最稳？

A294：用证据回答：RO参与哪些会议（投委会/风险例会）、审批哪些事项（例外/超限/策略变更/外包准入）、如何抽样复核（客户档案/交易分配/估值计费）、以及RO值勤与替补机制。附会议纪要与审批留痕截图最有说服力。

Q295：检查中最容易被认为“制度不可落地”的信号有哪些？

A295：典型信号：制度写“每日监控”但无任何监控记录；写“例外需审批”但无审批痕迹；写“季度权限复核”但从未复核；写“外包尽调”但只有合同无尽调报告；写“培训年度计划”但无签到与测验。

Q296：监管检查时如何管理“版本与口径一致性”？

A296：设立单一对外出口：合规负责人统一校对版本号、日期、口径；所有附件统一命名规则（例：POL-AML-v3.1-2026-01-xx）；回复中引用条款编号与页码；必要时附“变更记录表（Change Log）”说明更新点。

Q297：检查涉及客户隐私，提供资料有什么边界？

A297：应遵循“最小必要原则”：能脱敏就脱敏（遮盖非必要敏感信息），但要确保监管仍能验证关键事实（身份核验、授权、交易）。同时保留“资料提交清单与交付记录”，并确保传输渠道安全、访问权限可控。

Q298：如何把检查从“被动应付”变成“主动加分”？

A298：主动加分点：提供清晰的业务与风险地图、展示你们的整改闭环能力（发现—整改—复测）、提供量化KPI（错单率、分配例外率、KYC更新率）、以及对高风险领域的强化措施（关联方交易、估值差错、跨境客户EDD）。

Q299：检查后通常会发生什么？

A299：常见结果：1) 无重大问题但建议改进；2) 要求限期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；3) 进一步专题检查或扩展抽样；4) 在严重情形下进入纪律调查。无论结果如何，都应形成内部“Lessons Learned”并更新制度与培训。

Q300：整改报告怎么写更像“交付级”而不是“解释书”？

A300：建议结构：整改结论→问题描述与影响→根因分析→整改措施（制度/系统/人员/流程）→完成时间表→已完成证据→复测结果→长期监控机制。最好附“整改证据包目录”，让对方一眼能核对完成情况。

25 | 基金管理、账户管理与产品治理（Fund/Account Governance） Q301–Q320

Q301：Type 9做基金管理时，最核心的三条治理线是什么？

A301：三条治理线：投资治理（投委会/策略/限额）、运营治理（估值/对账/费用/报告）、合规治理（适当性/披露/利益冲突/AML）。基金结构下，任何一条薄弱都会放大量声誉与监管风险。

Q302：若同时管理多个基金，如何避免资源冲突与分配不公？

A302：要制度化：交易分配规则、研究资源分配原则、IPO配售或稀缺标的分配机制、交叉交易审批流程、以及费用与成本分摊规则。对同策略基金应设“公平对待声明”并配套数据审计。

Q303：基金之间能否做交叉交易（cross trade）？

A303：可行但高度敏感。必须有：合同允许、定价公平（第三方价格/可验证市场价）、事前审批与冲突披露、交易后记录与复核。若无法证明公平，建议避免此类交易。

Q304：侧袋（side pocket）与赎回闸门（gate）能否使用？

A304：能否使用取决于基金文件是否约定及披露是否充分。使用前要评估：对投资者公平性、估值与流动性安排、以及沟通与报告义务。任何限制赎回的措施都必须“有合同依据、有透明披露、有可审计计算”。

Q305：基金投资者报告与全权委托账户报告的差别是什么？

A305：基金报告通常围绕NAV、份额、赎回条款、费用与投资组合摘要；账户报告则更强调客户专属限制、账户级交易与费用扣除。两者共通点是：口径一致、估值可追踪、披露不误导。

Q306：如何定义“产品准入（Product Approval）”流程？

A306：建立产品准入委员会或等效流程，评估：产品结构、风险特征、流动性、估值方法、交易对手风险、法律与税务影响、以及是否需要客户授权/披露更新。通过后纳入“可投资清单”，并设定限额与监控指标。

Q307：新策略上线前要做哪些“最低限度测试”？

A307：建议包括：回测与压力测试、流动性评估、执行可行性（市场深度/滑点）、保证金与杠杆测算、运营可支持性（估值/对账/报告）、以及合规评估（授权与披露是否覆盖）。并形成“上线批准文件+监控计划”。

Q308：基金管理中，行政管理人（Fund Administrator）的典型职责是什么？

A308：通常负责：NAV计算、投资者登记、申购赎回处理、报表与对账支持等。但管理人不能把问责外包：你仍需复核NAV、监督估值输入、审阅差异解释，并对投资者沟通负责。

Q309：托管人（Custodian）与管理人的职责边界怎么写清？

A309：合同与基金文件应明确：资产保管、结算、对账、公司行动处理、以及异常处理责任。管理人要保留监督与审计权，确保托管人能提供对账与资产证明，且任何资产转移有双重控制。

Q310：基金中使用执行经纪（Prime Broker / Execution Broker）有哪些关键风险？

A310：关键风险：对手方风险、保证金与强平风险、再质押（rehypothecation）条款风险、以及费用与回扣冲突。要通过：准入尽调、敞口限额、合同条款审阅、以及压力测试与应急替换方案来控制。

Q311：如何管理“估值来源”与“价格供应商”？

A311：设定价格源层级（交易所/彭博/报价商/第三方估值），并规定：缺失价格如何处理、异常价格如何复核、以及谁有权替换价格源。所有替换与手工调整都要留痕并经双人复核。

Q312：基金费用结构复杂（多层费用、管理费+业绩费+SPV费），怎么披露才安全？

A312：用“费用总表”披露：每一项费用的计费基数、比例、频率、扣费顺序、可能的上限、以及关联方收费。最好提供示例计算，避免投资者误解“净回报”与“毛回报”的差异。

Q313：如何处理投资者“最惠国条款（MFN）”对公平性的影响？

A313：MFN本身不违规，但可能导致不同投资者权利差异。应确保：差异披露清楚、不会损害其他投资者公平利益（例如赎回优先权、信息不对称），并在内部建立MFN条款台账与审批机制。

Q314：AUM下降或赎回潮来临，管理人的“优先事项”是什么？

A314：优先事项：流动性管理与投资者沟通、组合去杠杆与风险控制、估值与赎回定价准确性、以及运营与对账稳定性。任何在压力期的“随意估值/延迟披露”都可能引发投诉与监管关注。

Q315：基金出现重大亏损，是否要即时通知投资者？

A315：取决于基金文件与披露承诺，但从风险管理角度，重大亏损往往需要更频繁沟通（如月报之外的特别通知），尤其当亏损触发赎回限制、策略变更或保证金压力。关键是：信息真实、解释充分、避免误导。

Q316：全权委托账户能否投“非上市股权/私募债”等另类资产？

A316：可以，但必须：客户授权明确、估值与流动性风险披露充分、退出机制可解释、以及内部具备另类资产尽调与投后管理能力。若无法做到估值可审计与风险可控，不建议贸然纳入。

Q317：另类资产尽调（DD）最低要覆盖哪些？

A317：至少覆盖：发行人背景与治理、财务与现金流、法律文件、担保与优先级、估值方法、退出路径、关键风险与缓释措施、以及对手方与托管安排。并形成尽调报告与审批记录。

Q318：客户要求“单一项目投资（deal-by-deal）”是否仍属于Type 9？

A318：可能仍属于Type 9（你在项目层面行使投资决策/管理权），但要注意：权限是否为“管理”还是“撮合/分销”。若你主要在做项目推介与配售，反而可能触发Type 1/4等。必须结合合同与实际操作路径判断。

Q319：如何区分“资产管理”与“基金分销/配售”？

A319：核心看：你是否对资产配置与交易有酌情管理权（Type 9）；若你主要进行客户招揽、推介、撮合交易或提供投资意见，通常更接近Type 1/4。两类业务可以并存，但需要合同、流程、收费与人员角色清晰区隔，避免监管认为边界混同。

Q320：基金管理人是否需要建立“投后管理与估值委员会”？

A320：不一定必须以委员会形式存在，但必须有“等效机制”：谁负责投后跟进、重大事项评估、估值复核与例外审批。对于非上市/主观估值资产，设置独立复核机制非常关键。

26 | 跨境展业、主动营销、分销合作与客户接入 Q321–Q340

Q321：Type 9持牌法团能否向香港以外客户提供服务？

A321：可以。关键是你仍需遵守香港持牌人义务（合规、AML、披露、公平对待客户），并同时遵守客户所在地的当地法律（可能涉及当地牌照、私募规则、营销限制、税务与数据合规）。

Q322：境外团队向境外客户提供服务，但合同主体是香港持牌公司，有风险吗？

A322：有。你必须证明香港持牌公司对服务有实际控制与监督（授权、审批、系统权限、记录保存），且不会构成当地“无牌经营”或违反跨境营销规则。常见做法是设清晰的跨境职责矩阵与服务边界，并保留监督证据。

Q323：什么情形最容易被认定为“主动向香港公众营销”？

A323：典型情形：针对香港投放广告、使用香港联系方式与港币、香港媒体路演、明确邀请香港投资者开户、或网站/社交媒体内容明显面向香港公众。

港投资者。实务上要做“香港隔离措施”(话术、渠道、地理限制、客户筛选) 并留痕。

Q324：只在网站写“我们不向香港提供服务”就够了吗？

A324：不够。免责声明只是辅助，关键是实际行为：是否仍向香港投放、是否接受香港客户、是否有香港销售团队或代理招揽。合规做法是“免责声明+流程控制+系统限制+监控留痕”四件套。

Q325：与第三方转介（introducer）合作，要注意哪些合规点？

A325：要注意：转介是否越界从事受规管活动（提供建议、撮合交易）、转介费是否披露、客户信息如何传递与保护、以及你是否对转介方做尽调与持续监控。合同应包含：合规话术、禁止承诺收益、违规终止与赔偿条款。

Q326：转介费/渠道费需要向客户披露吗？

A326：建议披露，尤其当费用可能影响你的独立性或形成利益冲突。最佳实践是：在合同或披露文件中说明是否支付转介费、支付方式与范围，并确保不会导致不公平对待或误导销售。

Q327：可否与持Type 1券商签“联合服务”协议，由券商做开户与交易、你做管理？

A327：可行，但要把职责边界写清：客户合同主体、投资授权、交易执行责任、托管与对账责任、投诉处理责任。最常见风险是“客户不知道谁对什么负责”，因此必须把客户沟通与披露做到清晰可理解。

Q328：跨境客户的KYC文件无法公证/认证，怎么办？

A328：可以采用风险为本替代措施：视频核验、可信第三方认证、电子签与活体检测、文件真实性核验（数据库/验证服务）、以及增强尽调文件（税单、银行对账、公司注册文件）。关键是：方法可解释、记录可审计、且与客户风险等级匹配。

Q329：客户来源主要来自“加密/OTC/高风险行业”，Type 9能做吗？

A329：可以但风险显著更高。你需要更强的EDD、资金来源解释、链上/链下资金路径分析（如适用）、更严格的制裁筛查与交易监控阈值、以及管理层审批。若无法把风险控制到可接受水平，应拒绝或退出客户关系。

Q330：是否可以接受“复杂信托结构”的客户？

A330：可以，但必须能穿透UBO与控制链，核验受托人/保护人/受益人信息（视结构），并确认授权签署机制。对无法穿透或受益人不明的结构，应按高风险处理或拒绝。

Q331：海外家族办公室要求“保密+不披露UBO”，可以吗？

A331：通常不可以。AML与适当人选要求决定你必须识别UBO与控制人。若客户拒绝提供关键尽调信息，属于高风险拒绝客户情形，应终止开户或退出关系，并记录拒绝原因。

Q332：客户要求把账户开在第三国（例如新加坡/瑞士），香港管理人做管理，有什么要点？

A332：要点包括：跨境监管（是否需要当地牌照或豁免）、托管与执行安排、数据跨境、以及对账与报告链条。合同要写清：管理人权限、执行与结算由谁完成、费用如何扣取、以及争议解决与适用法律。

Q333：如何设计“拒绝客户/黑名单机制”？

A333：建立黑名单与拒绝标准：制裁命中、无法解释资金来源、拒绝提供UBO、诈骗风险、与高风险行业无法缓释、或出现异常赎回/资金流。机制要包含：升级审批、记录保存、对外口径、以及持续监控（防止换壳重复申请）。

Q334：客户要求“匿名/编号账户”，可以吗？

A334：对受规管持牌人而言，一般不应接受“实质匿名”。你可以在对外沟通中使用客户编号保护隐私，但内部必须完整识别客户身份、UBO与授权人，并保证可随时调取资料以应对审计与监管。

Q335：跨境营销中，销售话术最容易踩的三类雷是什么？

A335：三类雷：1) 保证收益/保本暗示；2) 选择性展示业绩、隐瞒费用与风险；3) 把高风险策略描述为低风险、或把复杂产品说成“稳赚”。应建立话术红线清单、录音留档与抽查机制。

Q336：线上开户/电子签约是否可以用于Type 9？

A336：可以，但要满足：身份核验有效、电子签具法律效力、文件不可篡改、签署与授权流程留痕、以及数据安全。对高风险客户建议增加视频见证、回拨核验或增强尽调。

Q337：是否必须给客户做“风险披露”回执？

A337：强烈建议做回执：让客户确认已收到并理解关键风险、费用结构、估值与流动性限制、以及潜在利益冲突。回执是处理投诉与争议的核心证据之一。

Q338：客户要求“以收益为导向”并拒绝填写风险问卷，怎么办？

A338：不建议接纳。风险问卷与适当性评估是基础合规。若客户拒绝提供必要信息，你无法证明服务合适性与公平对待客户，建议拒绝开户或限制服务范围，并记录拒绝原因与沟通记录。

Q339：与海外投顾合作（research provider / sub-adviser）如何避免越界？

A339：明确：海外投顾只提供研究/建议，不得直接对客户承诺、不得直接下单、不得对外代表持牌法团。香港持牌主体必须保留最终决策权与监督权，并对投顾建议做挑战与复核记录。

Q340：跨境客户与香港客户混合经营，最推荐的隔离措施是什么？

A340：建议隔离：客户接入流程（不同KYC/EDD门槛）、营销渠道（地理限制/不同素材）、合同版本（适用法律/披露差异）、以及运营对账与税务信息处理。隔离的目的不是复杂化，而是把“监管差异”变成可执行的流程。

Q341：Type 9是否天然可以管理“虚拟资产”组合？

A341：不应简单假设“天然可以”。关键要看：标的是否构成证券/期货或受监管产品、客户授权与披露是否充分、托管与估值是否可控、以及是否需要满足额外监管期望。建议先做法律定性与风险评估，再决定产品与客户范围。

Q342：管理虚拟资产相关基金，最关键的三个控制点是什么？

A342：三大控制点：托管与私钥治理（权限分层、多签、冷钱包流程）、估值与价格源（异常价格处理、交易所选择）、以及市场操纵与交易对手风险（对手方准入、链上/链下监控）。没有这三点，风险会指数级放大。

Q343：虚拟资产托管可以外包吗？

A343：可以，但必须严格外包治理：尽调托管方技术与安全、合同审计权、事故响应机制、资产所有权与赎回权清晰、以及退出迁移方案。你仍需对客户承担最终责任，不能“外包即免责”。

Q344：如何证明“私钥权限”不被单人控制？

A344：通过制度+技术：多签（M-of-N）、冷钱包审批链、关键操作双人审批、硬件密钥分离保管、权限分层与日志审计。并保留演练与抽查记录（例如每季度做一次权限复核与恢复演练）。

Q345：虚拟资产估值的价格源选择原则是什么？

A345：原则是：可靠、可验证、可审计。优先采用主流交易所综合指数或第三方价格供应商；对低流动性币种设更严格的价格校验与折价规则；对异常波动设“价格熔断/人工复核”机制并留痕。

Q346：虚拟资产策略的“适当性”应怎么做更稳？

A346：建议增强：客户知识评估（了解波动、清算、钱包风险）、风险承受度更严格分层、投资限额更保守、以及更清晰的风险披露（极端波动、监管变化、交易所风险、技术风险）。对非PI客户更应谨慎。

Q347：若客户用链上资产入金，如何做资金来源解释？

A347：应做链上与链下联合解释：地址归属证明、交易路径与对手方分析、与客户身份绑定、以及对高风险地址/混币/暗网相关的增强尽调。若无法解释或风险过高，应拒绝或冻结接入，并记录审批。

Q348：链上监控工具是否必须？

A348：不一定“必须”，但对链上入金/出金或虚拟资产托管业务而言，缺乏链上监控会显著削弱AML有效性。若你涉及相关场景，建议配备工具或外部服务，并保留尽调与使用记录。

Q349：虚拟资产发生盗币/私钥泄露，第一响应原则是什么？

A349：第一原则：**止血与保全证据**。立即冻结相关权限、暂停转出、通知托管/交易所协助、保全日志与签名记录、评估损失范围与客户影响，并启动应急沟通与法律行动。事后必须做根因分析与控制升级。

Q350：虚拟资产相关基金如何处理“硬分叉/空投”？

A350：需在基金文件与政策中预先规定：是否参与、归属如何、估值如何、税务与费用如何处理、以及如何防范诈骗空投。实务上通常由投委会/合规共同评估，避免未披露而擅自处置引发争议。

Q351：若投资者要求“链上透明”，披露到什么程度合适？

A351：可以披露到“可验证但不泄露安全信息”的程度：例如披露托管安排、审计证明、储备证明（如适用）、以及风险与流程说明；不建议披露会危及安全的细节（钱包地址全量、私钥管理细节等）。

Q352：虚拟资产交易对手（OTC/交易所）准入要看什么？

A352：看：合规资质与监管状况、KYC/AML能力、资产隔离与托管安排、财务稳健性、网络安全与事故历史、以及结算与争议处理条款。对高风险对手方应设更低限额与更频繁复核。

Q353：虚拟资产市场操纵风险如何纳入风控？

A353：通过：交易所选择与流动性门槛、异常波动预警、成交价偏离检测、对手方集中度限制、以及禁投清单（低流动性/高操纵风险标的）。并把“异常交易调查”写入SOP与台账。

Q354：虚拟资产策略是否需要更频繁的压力测试？

A354：建议需要。至少覆盖：极端波动、流动性枯竭、交易所暂停提币、保证金上调、以及监管突发事件。压力测试结果要能反映到限额与应急预案（例如现金缓冲、降杠杆策略）。

Q355：虚拟资产相关的费用披露有什么额外点？

A355：要披露：链上转账手续费、交易所/OTC点差、托管费、以及可能出现的提币限制或额外费用。很多纠纷来自“客户以为只有管理费”，但实际成本被隐含在点差与链上费用中。

Q356：虚拟资产是否能用作抵押或参与借贷？

A356：可以但风险极高：涉及再质押、对手方违约、清算风险与合规风险。必须有客户授权、风险披露、对手方准入、限额、以及清算触发与应急处置机制。若不能做到透明与可控，不建议开展。

Q357：若监管政策变化导致某币种无法交易，如何处理？

A357：按应急SOP：暂停新增、评估存量处置路径、与托管/交易对手沟通、向客户披露影响与计划、并记录决策过程。必要时调整策略与合同条款（如允许），并进行合规复核。

Q358：虚拟资产组合如何做“资产隔离与对账”？

A358：需要：链上余额对账、托管报表对账、交易所余额对账三方核对；建立差异处理SOP；对关键地址/账户设每日或高频对账；并保留对账日志与审批记录。

Q359：虚拟资产是否会影响银行开户或持续银行关系？

A359：通常会增加银行尽调深度。你需要准备：业务模式说明、AML与制裁框架、交易对手准入、托管安排、资金来源控制、以及可审计的记录与报告。银行最关心的是你是否能把风险控制“落地且可证明”。

Q360：如何向机构投资者解释你们的虚拟资产合规框架？

A360：用“框架图+证据包”：治理结构（RO/MIC/MLRO）、托管与私钥治理、估值与对账、交易对手准入、AML（链上+链下）、事故响应与保险（如有）、以及审计与报告。机构要的是“可验证的控制”，不是概念。

28 | 纪律风险、投诉争议、赔付与法律风险管理 Q361–Q380

Q361：Type 9最常见的投诉类型有哪些？

A361：常见投诉：收益不达预期（与披露争议）、费用争议（管理费/业绩费/隐含成本）、授权争议（是否越权交易）、估值争议、赎回延迟、以及沟通不足（报告不透明）。本质上都是“证据链不足”或“披露不充分”导致的。

Q362：投诉处理SOP应包含哪些硬步骤？

A362：至少：受理登记→冲突隔离→事实调查→内部结论与补救方案→书面回复→关闭与复盘→整改闭环。每一步要有时限与责任人，并保留沟通记录（邮件、电话纪要、会议纪要）。

Q363：发生重大投资损失，如何降低被认定为“销售不当/误导”的风险？

A363：靠三件事：1) 开户阶段适当性与风险披露充分；2) 投资决策过程有合理性记录（并非随意赌博）；3) 持续沟通透明（重大波动有解释与风险提示）。没有这些，损失很容易被演绎成“管理不当或误导”。

Q364：客户指控“你们承诺收益”，但只是口头沟通，如何应对？

A364：关键是营销合规：是否有话术红线、是否有录音/纪要、材料是否审批留档、以及销售人员培训与抽查。应立即调查相关人员与沟通记录，必要时采取纪律处分与整改，并对客户给出事实澄清与补救路径。

Q365：客户要求退还全部费用或赔偿，管理人一定要同意吗？

A365：不一定。应依据合同、事实与过失程度判断。但从声誉与监管风险角度，若确有内控缺陷或过失，应制定公平合理的补救方案并记录决策。无论是否赔付，都要保留评估依据与审批记录。

Q366：如何管理“和解（settlement）”带来的监管风险？

A366：和解协议应避免含糊的“承认违法”措辞；内部要记录和解原因、风险评估、以及整改措施。若和解反映系统性缺陷或金额重大，应评估是否需要向监管通报或加强内控，避免后续被认定为隐瞒重大事项。

Q367：员工违规（收回扣/利益输送）如何快速止损？

A367：立即：冻结权限、暂停相关人员接触客户、保全证据、启动内部调查与法律程序、评估客户影响、并根据严重性决定是否向执法或监管报告。事后必须强化利益冲突登记、供应商准入与审批机制。

Q368：怎样建立“员工诚信与行为管理”机制？

A368：机制包括：入职背景核查、年度诚信声明、利益冲突申报、个人账户交易监控、礼品款待登记、违规处分与举报渠道（whistleblowing）。同时通过培训与抽查把制度落地。

Q369：被怀疑“市场操纵/内幕信息”相关，Type 9应做什么？

A369：立即：隔离相关交易与人员、保全交易与通讯记录、评估是否涉及客户或公司利益、启动法律顾问介入、并按制度上报与调查。对外沟通必须谨慎，避免干扰调查或造成误导。

Q370：客户资料泄露引发投诉，如何处理更稳？

A370：先做事实确认（范围、原因、影响），再做：止血、通知策略、补救措施（重置密码、冻结权限）、以及长期整改（权限复核、加密、监控）。对客户沟通要诚实透明，避免二次伤害。

Q371：如何准备“争议证据包（Dispute Pack）”？

A371：至少包括：IMA/基金文件、风险披露回执、客户分类与问卷、营销材料版本与审批记录、交易与分配记录、估值与计费对账、沟通记录、以及内部审批与复核证据。证据包越完整，争议越容易在早期降温。

Q372：客户要求“立即赎回”，但产品有锁定期/闸门，怎么办？

A372：按合同执行并清晰解释条款依据，同时提供可行的时间表与替代方案（如部分赎回、转让机制）。关键是透明沟通与一致执行，避免选择性对待不同客户导致公平性争议。

Q373：客户认为估值不公，要求第三方估值，怎么处理？

A373：可以考虑引入第三方估值或审计复核，以增强公信力。但要先审查基金文件是否允许、费用由谁承担、以及估值口径一致性。无论是否引入第三方，都要把估值方法与证据链对客户解释清楚。

Q374：诉讼风险管理中，最重要的三项预防是什么？

A374：三项预防：合同与披露清晰（授权、费用、风险、退出）、决策过程可审计（合理性与风控）、以及沟通透明（报告与重大事项提示）。很多诉讼不是因为亏损本身，而是因为“客户觉得被蒙蔽”。

Q375：媒体报道对资管机构影响大吗？如何应对？

A375：影响很大（客户信任、银行关系、监管关注）。应建立媒体应对机制：事实核查、统一口径、合规与法务审阅、以及必要的客户沟通。内部要同步评估是否触发重大事项通报与内控强化。

Q376：如何管理“关键人员风险”（关键投研/RO离职）？

A376：建立替补机制与继任计划：双RO配置、关键岗位交叉培训、权限与知识文档化、以及客户沟通预案。对基金还要评估是否触发“关键人条款（key man clause）”并按文件执行。

Q377：公司被银行终止账户服务，是否一定是合规问题？

A377：不一定，但往往与风险画像、客户结构、或资料不透明有关。应主动做原因分析：资金流、客户类型、制裁风险、KYC质量，并补齐

银行尽调包（业务模式、AML、对账、外包与审计）。必要时调整客户策略与风控阈值。

Q378：如何降低“被误解为资金盘/非法集资”的风险？

A378：核心是披露与行为：不做保证收益、不夸大业绩、费用透明、资金流清晰（客户同名账户/受控托管）、以及营销材料合规审批。并建立客户投诉与舆情监控机制，及时纠偏。

Q379：当客户/第三方质疑你们牌照范围时，如何回应？

A379：用事实回应：公开牌照信息、业务边界说明、合同授权与服务描述、以及必要的法律意见（如涉及灰区）。避免“口头保证”或含糊表述，让对方可核验、可理解。

Q380：如何把“纪律风险”纳入日常管理？

A380：建立纪律风险清单：越权交易、误导销售、利益冲突、估值操纵、AML缺失、未通知监管等；并把这些风险对应到“预防控制—监控指标—触发处置—整改闭环”。纪律风险管理不是一次性项目，而是持续运营能力。

29 | 停业退出、牌照管理、交回牌照与“交付级收尾” Q381–Q400

Q381：公司计划暂停新增客户但继续管理存量，是否需要通知SFC？

A381：视影响程度而定。若属于重大业务调整（例如停止某类策略、关闭某条业务线、人员大幅缩减），建议先做合规评估并考虑向SFC沟通，尤其当变化可能影响客户利益、持续经营或RO监督能力。

Q382：什么情况下需要考虑“有序退出（Wind-down）”？

A382：常见触发：AUM不足以支撑运营、关键人员离职无法补位、银行关系中断、重大诉讼或纪律风险、或股东战略退出。Wind-down的关键目标是：保护客户利益、清晰交接、并保留完整记录。

Q383：Wind-down计划应包含哪些模块？

A383：至少包含：客户通知与沟通、停止新增与风险控制、资产处置与赎回安排、费用结算与对账、外包终止与数据迁移、员工与权限回收、记录保存与审计安排、投诉与争议处理、以及向监管的申请/通知时间表。

Q384：停止业务后，记录需要保存吗？保存在哪里？

A384：需要保存，并确保可检索、可审计、不可擅自篡改。保存地点与方式应符合保密与数据安全要求，并明确责任人（例如指定清算负责人或保留公司秘书/合规负责人管理）。即便停业，仍可能面临投诉或监管追溯。

Q385：交回牌照（Surrender）与减少RA（Reduction）有什么区别？

A385：减少RA是保留公司牌照但减少部分受规管活动；交回牌照是终止相关受规管活动并把牌照交回。两者都需要处理客户交接、记录保存与通知流程，但交回牌照的“退出完整性”要求更高。

Q386：交回牌照前，必须先完成哪些“客户层面动作”？

A386：至少：客户通知、资产/账户交接、未结费用与报表完成、投诉处理与关闭、以及对外包方/托管方的终止或迁移安排。不能在客户权益未妥善处理时就草率交回牌照，否则风险极大。

Q387：RO离职但暂时找不到替补，能否“先少一个RO”运营？

A387：风险极高且通常不可取。Type 9一般期望有足够的RO维持监督与值守。若出现RO不足，应立即采取应急方案：临时安排合资格人士、缩减业务范围、暂停新增客户、并与监管沟通可行安排，避免违规经营。

Q388：公司被收购或股权变更，Type 9项目交割前最关键的合规动作是什么？

A388：关键动作：股权与控制权变更合规评估、主要股东适当人选与资金来源准备、RO/MIC稳定性安排、业务连续性与客户沟通计划、以及“交割后100天整改清单”。很多并购失败不是估值问题，而是监管可行性与时间表问题。

Q389：并购尽调中，Type 9最应该核查哪些“红线项”？

A389：红线项包括：是否存在历史误导销售/保证收益、交易分配不公、估值差错与费用争议、AML缺陷与可疑客户、未按期通知监管、以及RO挂名/监督无证据。红线项若不先清理，交割后会迅速演变为纪律风险。

Q390：如何建立“交割后合规整合计划（PMI）”？

A390：建议按模块：治理（董事会/RO/MIC）、制度统一（AML/冲突/外包/记录）、系统与权限整合、客户合同与披露更新、外包与供应商重评估、以及培训与文化导入。每个模块设里程碑、责任人与证据产出。

Q391：公司想扩展到更多受规管活动（例如Type 4/1/7），如何规划更顺？

A391：建议先做“监管版图设计”：哪些业务必须新增RA、哪些可通过结构或外包实现、RO人选是否能覆盖多RA、以及资本与系统是否匹配。多牌照并非越多越好，关键是可持续合规与资源匹配。

Q392：Type 9常见的“牌照条件”会限制未来扩张吗？

A392：可能会。比如“仅PI”不持有客户资产“限制某类产品”等条件，会影响你扩展到零售、复杂产品或托管相关服务。申请阶段的承诺与条件要慎重，因为未来修改往往需要更多证据与更强控制才能获批。

Q393：如何为“下一轮融资/机构尽调”提前准备材料？

A393：准备一个“DD数据室（Data Room）”：牌照与人员清单、制度与台账、财务报表与审计、客户与AUM统计（脱敏）、外包与合同、KPI与内控报告、重大事件与整改记录、以及监管沟通记录。机构最看重的是：可审计、可持续、无隐藏雷。

Q394：如何把你的Type 9做成“可规模化复制”的合规运营体系？

A394：用标准化：标准开户包、标准授权条款、标准产品准入、标准交易分配、标准估值计费、标准外包尽调、标准台账与审查、以及标准培训。规模化不是加人，而是把关键控制固化到流程与系统。

Q395：若你只能做三项长期投入，最推荐投在哪？

A395：最推荐：1) KYC/AML与客户风险管理体系；2) 估值计费与对账的可审计自动化；3) 交易分配与最佳执行的证据化与数据化。因为这三项最常引发投诉、银行终止与监管关注。

Q396：如何判断你们的合规体系“成熟度”在哪个阶段？

A396：可用四级模型：

L1：有制度无记录；

L2：有制度有记录但无复核；

L3：有制度+记录+复核+整改闭环；

L4：数据化监控+持续改进+可规模化。

目标至少达到L3，才算“监管检查下稳定”。

Q397：对外披露“我们持有SFC Type 9牌照”，有什么合规话术建议？

A397：建议写清：牌照主体名称、受规管活动类型、服务范围边界、以及风险提示。避免暗示“政府背书收益”或“牌照=保证”。所有对外文案应经过合规审批并留档。

Q398：客户问“你们是不是受SFC监管？我怎么核实？”“怎么回答？

A398：回答应包含：是（受监管），并提供可核实路径（例如SFC公开持牌人记录的查询方式），同时解释你们的服务范围与客户保护机制（投诉渠道、披露文件、报告机制）。重点是“可核验+不夸大”。

Q399：整套Type 9申请/运营交付中，最推荐的“模板清单”有哪些？

A399：推荐模板包括：业务说明书BP、组织架构与职责矩阵、RO/MIC值勤表、投资与风控政策、交易分配政策、估值与计费政策、外包尽调清单与合同条款清单、AML风险评估与EDD清单、STR流程图、投诉SOP、事件上报SOP、BCP与演练脚本、合规年度日历、以及检查资料包目录。

Q400：如果要用一句话总结“Type 9合规成功的核心”，你会怎么说？

A400：“把承诺写进制度、把制度固化进流程与系统、把流程沉淀成可审计的记录与复核闭环。”

只要你能做到“可被检查、可被解释、可持续运营”，Type 9就不只是拿牌，而是能长期稳健经营的资管平台能力。

仁港永胜建议

（香港 SFC 9号牌：资产管理牌照申请注册的建议 | 仁港永胜唐生）

1) 先定“业务边界”，再定“牌照结构”

- 先确认你到底做什么：全权委托账户管理 / 基金管理（私募基金、对冲基金、VC/PE、家办委托等）/ 组合策略（含衍生品、杠杆、另类资产、虚拟资产相关等）。
- 再确认是否涉及其他受规管活动：例如
 - 有无“分销/配售/撮合”成分（可能牵涉 Type 1），
 - 有无“投资建议对外输出”成分（可能牵涉 Type 4/5），
 - 是否涉及ATS、交易系统、量化平台（可能牵涉 Type 7），
 - 是否会“持有/控制客户资产或款项”（触发更高内控与运营要求）。
- 建议路径：用一份“业务与监管边界矩阵（What we do / What we don't do）”把边界写死，并让合同、制度、系统权限与对外口径完全一致。

2) 把“授权文件”做成你的第一道护城河（IMA/基金文件）

Type 9最容易被投诉与监管追问的，不是亏损本身，而是：

客户是否真正理解风险、是否真正授权、费用是否透明、记录是否可审计。

建议你把以下文件做成“标准化交付包”：

- **投资管理协议（IMA）/委托授权书**（权限范围、限制、报告频率、费用、终止与交接）
- **风险披露与确认回执**（含杠杆/衍生品/流动性/估值不确定性等）
- **费用披露表（含示例计算）**（管理费、业绩费、高水位线/回拨、第三方费用）
- **客户适当性/风险承受度评估**（PI与非PI分流、策略匹配、限制落地）

3) 用“三张表”快速把合规落地（强烈建议）

- **职责矩阵表（RO/MIC/MLRO/CO/运营/投研）**：谁负责、谁审批、谁复核、谁备份
- **合规台账表（Compliance Register）**：KYC更新、制裁复筛、错单、估值差错、分配例外、投诉、外包审计、培训等全闭环
- **年度合规日历（Compliance Calendar）**：年费、人员变更、AML复核、BCP演练、内部审查、外包评估等节点化管理

4) 投资流程别“写得漂亮”，要“能被抽样证明”

监管最看重：投研输入 → 决策审批 → 交易执行 → 风控监控 → 投后复盘是否闭环。

建议形成“可抽样”的证据链：

- 投委会/投资决策纪要（含风险提示与否决记录）
- 限额体系与超限处置记录（含原因、处置计划、复测）
- 交易分配计算与例外审批记录
- 估值来源、复核与差错处理记录
- 计费对账与客户确认记录

5) 外包可用，但问责不能外包

若你外包：基金行政、估值支持、IT运维、KYC工具、链上监控、执行经纪等，必须满足：

- **外包尽调**（资质、稳定性、安全、BCP、分包）
- **合同必备条款**（审计权/监管配合/事件通报/数据归属/退出迁移）
- **KPI与年度复核**（可证明你在持续监督）

6) 银行与机构尽调，要提前准备“尽调数据室”

现实中Type 9能否做大，取决于：**银行关系与机构投资者信任**。

建议建立“Data Room”长期维护：

- 牌照与人员（RO/MIC/MLRO）清单
- 全套制度（版本号、审批记录）
- 抽样证据（KYC、分配、估值、计费、对账、培训、审查）
- 外包清单与尽调报告
- 重大事项与整改闭环

这套东西，既能过监管检查，也能过银行与机构尽调。

为何选择仁港永胜（核心优势）

（选择仁港永胜协助申请/升级香港 SFC 9号牌的优势与好处 | 仁港永胜唐生）

1) “监管口径+实操落地”双轮驱动

我们不仅做“写材料”，更强调“能落地、能抽查、能经得起RFI/现场检查”的体系：

- **业务界定稿**（避免牌照范围混同）
- **制度—流程—系统—记录四段一致**（可审计证据链）
- **检查资料包（Inspection Pack）**一站式搭建（抽查即用）

2) 交付物是“可直接提交+可长期运营”的版本

我们按交付化标准提供：

- 申请阶段材料（BP/组织架构/人员职责/财务预测/合规框架）
- 运营阶段制度包（AML、冲突、估值、分配、外包、投诉、BCP等）
- 证据台账与模板（合规日历、审批表、抽样清单、整改闭环表）

3) 强项在“高风险场景的可控化”

针对资管最容易翻车的模块，我们做“可控化设计”：

- **交易分配与最佳执行**（数据化+例外审批）

- 估值与计费（双人复核、差错SOP、对账机制）
- 跨境客户与高风险资金来源（EDD、制裁筛查、持续监控）
- 外包治理与数据安全（合同条款+审计权+退出迁移）

4) 以“RO/MIC问责逻辑”反推组织配置

我们协助把RO/MIC责任拆解成可执行动作：值勤、审批点、抽样复核点、升级触发器、会议机制，让“挂名RO”风险归零化。

5) 项目管理强：时间表、里程碑、清单化推进

申请与合规建设往往卡在“细节与协同”。我们用里程碑推进：

- 文件清单—责任人—截止日—版本控制
- RFI题库应对与证据包快速拼装
- 关键会议与面谈材料准备（可演练）

关于仁港永胜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（公司介绍 | 业务范畴 | 团队优势 | 交付依据）

仁港永胜（香港）有限公司长期专注于金融合规与监管许可服务，协助客户在香港及海外主要司法辖区开展持牌经营与合规运营建设。我们以“交付级文件+可落地体系+可审计证据链”为工作标准，为客户提供从申请到持续合规的全周期支持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香港SFC相关牌照（含资产管理、投顾、交易相关等）申请与持续合规
- AML/CFT体系搭建（KYC/EDD、制裁筛查、STR机制、合规台账）
- IT与运营合规（权限分层、日志审计、BCP演练、外包治理）
- 并购与股权变更合规支持（尽调、整改、交割后合规整合PMI）
- 机构尽调/银行尽调支持（Data Room搭建与答复口径）

本文由 仁港永胜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拟定，并由 唐生（唐上永, Tang Shangyong） 提供专业讲解。

联系方式（Contact）

如需获取《Type 9 申请材料清单 + 制度模板包 + 检查资料包目录（交付版）》或需要我们协助评估你是否需要组合Type 1/4/7/9等牌照结构，欢迎联系：

—— 合规咨询与全球金融服务专家 ——

公司中文名称：仁港永胜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公司英文名称：Rengangyongsheng (Hong Kong) Limited

- 专业讲解/项目负责人：唐生（Tang Shangyong） | 合规与监管许可负责人

- 香港/WhatsApp：+852 9298 4213

- 深圳/微信：+86 159 2000 2080

- 电邮：Drew@cnjrp.com

- 网站：www.jrp-hk.com

总部地址：

- 香港特别行政区西九龙柯士甸道西 1 号香港环球贸易广场（ICC）86 楼

办公地址：

-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53–261 号依时商业大厦 18 楼

- 深圳福田卓越世纪中心 1 号楼 11 楼

- 来访提示：请至少提前 24 小时预约。

- 服务范围：持牌申请 | 合规制度 | AML/CFT | IT合规 | 外包治理 | 尽调与整改 | 长期合规维护。

免责声明 (Disclaimer)

1. 本文内容用于一般信息与合规参考，基于香港现行监管框架与行业实务经验整理，不构成法律意见、税务意见或投资建议。
2. 具体个案在业务模式、客户类型、产品结构、资金流、跨境营销与托管安排等方面差异显著，监管要求与合规路径可能不同；如需适用于个案的正式方案，应结合事实进行专项评估，并在需要时寻求持牌律师、审计师或其他专业人士意见。
3. 监管规则、指引与实践口径可能不时更新；本文不保证涵盖所有最新变化。读者在使用本文内容前，应核对最新监管要求与官方发布，并基于自身情况更新制度与流程。
4. 因使用本文内容而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，本文作者与相关方不承担责任；任何第三方引用、摘录或传播本文内容，应保留出处并不得断章取义。
5. 仁港永胜保留对本文内容更新与修订的权利。

© 2026 仁港永胜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| **Rengangyongsheng Compliance & Financial Licensing Solutions**

——《香港 SFC 9号牌（资产管理 Type 9）常见问题 FAQ》——由仁港永胜唐生提供专业讲解。